

韶关市武江区农业农村发展 “十四五” 规划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规划背景	2
第一节 发展基础	2
第二节 发展机遇	6
第三节 面临挑战	8
第二章 总体要求	10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0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1
第三节 发展目标	12
第三章 重点任务	16
第一节 分类精准施策切实保障重要农产品供给安全 ..	16
一、提升耕地质量筑牢稳产保供根基	16
二、强化粮油菜肉等重要农产品供给安全	17
三、优化特色蔬菜产业发展格局	20
第二节 构建特色精致农业产业体系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	26
一、构建特色精细农业产业体系	26
二、强化园区等农业平台载体建设	36
三、强化农业机械化装备支撑体系	39
四、打造特色农业品牌体系	41
五、强化农业科学技术支撑体系	42
六、建设新型农业经营和服务体系	46

第三节	塑造精美农村环境实施特色化乡村建设行动 ..	49
一、	推进武江乡村特色风貌提升	49
二、	实施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	53
三、	建设乡村社区便捷生活圈	57
四、	修复保护乡村生态系统	59
五、	提升乡村治理体系	61
第四节	培养精勤农民打造农业农村优质发展主力军 ..	64
一、	大力培育精勤农民	64
二、	加强乡村实用人才培养	64
第五节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	65
一、	促进脱贫攻坚政策平稳过渡	65
二、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67
三、	加强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	69
第六节	建立融合机制持续深化农业农村综合改革 ..	71
一、	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机制	71
二、	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	74
三、	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	75
四、	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76
第四章	保障措施	78
一、	加强组织领导	78
二、	强化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政策保障	78
三、	加强金融服务	79
四、	落实用地政策	80

五、强化规划衔接	81
六、加大宣传力度	82

前 言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是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关键时期，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关键时期。也是我区开启“二次创业”、加快城乡融合高质量发展、争当韶关改革发展排头兵的重要机遇期。必须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的战略决策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的重要部署，准确把握新阶段、新使命、新挑战，聚焦农业农村现代化重点任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加快补齐“三农”短板。为此，根据《韶关市农业农村发展“十四五”规划》《武江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规划，制定本规划。

第一章 规划背景

“三农”问题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根本性问题。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部署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不断加大强农惠农富农政策力度，推动农业农村发展取得了历史性成就、发生了历史性变革。谋划农业农村发展“十四五”规划，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是我们党在现代化建设新阶段，对“三农”工作作出的重大部署。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必须把农业农村现代化摆到现代化建设更加重要的位置，优先发展农业农村，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十三五”期间，全区上下认真学习中央、省和市关于“三农”发展决策部署，真抓实干、锐意进取，农业农村工作取得较大成效。

一、农业经济发展稳步增长，产业结构调整不断深入

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取得新进展，综合生产能力和农民收入稳步提高。2020年，全区第一产业产值达到14.92亿元，是

2015 年（9.00 亿元）的 1.66 倍，三次产业结构比由 2.6: 46.8: 50.6 优化至 3.2: 38.8: 58.0。2020 年，全区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21849 元，对比 2015 年 14058 元增长 55.42%，增加了 7791 元。农作物种植呈现出“粮稳经扩”的良好态势，粮食总产量稳定在 2.45 万吨左右，蔬菜、水果等特色农作物种植面积与产量持续稳步增长，产量分别达到 9.12 万吨、1.20 万吨。养殖业呈现出“畜增渔稳”的发展趋势，肉类总产量达 1.09 万吨，水产品总量达 0.33 万吨。

二、农业产业转型提速换挡，精细化水平不断提高

现代农业加快发展，建成正邦养殖场、龙归种猪场、优百特养殖场等大型养殖项目，生猪养殖规模化、标准化、现代化水平显著提高。创建省级“一村一品、一镇一业”专业村 4 个，现有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基地 4 家，省级“菜篮子”基地 4 家。此外，积极培育龙归香蜜薯、西河无花果、重阳百香果等特色农业。全区入选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名录 4 个，全国农产品质量安全与营养健康科普基地 1 个，省名牌产品 10 个。食用菌产业园成功获批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武江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开工建设，武江联旺家庭农场、武江乡村家庭农场创建为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生产基地。

三、大力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农业经营体系逐步健全

截至 2020 年底，全区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 9 家，其中国家级 2 家，省级 1 家，市级 6 家。市级以上家庭农场 13 家，其

中省级，5家，市级8家。市级以上农民专业合作社6家。农业龙头企业示范带动作用不断增强，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种养专业大户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持续发展，“公司（经营主体）+基地+农户”的生产经营模式在较大范围内应用，稳定高效的企农利益联结机制逐步构建。

四、着力改善农村面貌，美丽宜居乡村建设取得新成效

实施镇域提升“139”行动，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路域提升，完成龙归、江湾、重阳污水处理厂和省定贫困村村级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改造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263户，新建公厕102座，推进“三清三拆三整治”，实现自然村保洁员配备和生活垃圾常态化处理全覆盖。全面完成破旧泥砖房拆除工作，基本完成“一户多宅”（建新房不拆旧房）拆除工作。完成全区村庄“三清理”“三拆除”“三整治”任务，基本消除村庄黑臭水体，80%以上村庄达到干净整洁村标准，40%以上行政村达到美丽宜居村标准。积极开展泥砖房清拆后半篇文章，利用泥砖房拆后闲置土地，建设“四小园”146个、11.56万平方米，促进泥砖房拆后村容村貌整体提升。镇村面貌实现美丽蝶变，创新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打擂比武工作，有效破解了以往新农村建设中“政府在干，村民在看”的难题，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示范村庄”19个，涌现出龙归粮仓等一大批网红打卡点，“龙归—江湾”乡村精品线路获评“广东美丽乡村精品线路”，重阳镇万侯村和江湾镇湖洋村分别获得“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和“广东省乡村

大擂台污水治理先进村”荣誉称号。加快推进农村全域供水工程，全面完成“四好农村路”建设任务。城乡融合发展基础不断累积，我区被广东省政府确定为城乡融合发展省级试点。

五、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农村脱贫工作成绩斐然

按照“两不愁”“三保障”“一相当”政策，强化产业扶贫，组织消费扶贫，加大就业培训力度，促进转移就业，完善稳定脱贫长效机制，率先在全市实现贫困村、贫困户“双退出”。率先在全市全面实现贫困劳动力复工就业，全区475名贫困劳动力率先在全市100%完成复工就业。采取“蚂蚁搬家”的模式，有效解决扶贫产品滞销的问题。全区7个省定贫困村，755户1788人相对贫困人口全部有序稳妥退出，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贫困村居民年人均可支配收入和有劳力贫困户年人均可支配收入均高于省的要求。

六、农村改革不断深入，农业农村经济发展动力持续提升

推动生产要素在城乡之间自由流动，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基本完成，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工作如期全面完成。有序推进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全面开展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全国试点工作。我区本着实事求是、利于管理的原则，按照《广东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规定》制定的程序开展摸底调查，在51个行政村基础上，确定改革试点村小组382个，共有改革试点任务行政村（小组）433个。截至目前，已有430个行政村（小组）完成了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确认，完成率99.3%；有8.8万农

民群众获得了集体组织成员身份认定，从法定程序确定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权益和民主管理的权利。此外，通过开展清产核资工作，累计登记集体资产 24 亿元，较改革试点前增加了 16.8 亿元，增加幅度达 231 %、登记集体土地、山林等自然资源 94.68 万亩。

第二节 发展机遇

“十四五”期间，全区农业农村发展依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依然有诸多有利条件。

一、优先发展农业农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释放新的发展活力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到二〇三五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远景目标和农业农村现代化阶段任务，优先发展农业农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省委省政府制定实施《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提出“3 年取得重大进展，5 年见到显著成效，10 年实现根本改变”和农业现代化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为全省“三农”工作提出新要求、新任务。《中共广东省委关于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决定》，提出了“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乡村振兴战略、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主体功能区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为牵引，以城乡融合发展为主要途径，以构建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为目标，壮大县域综合实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把县镇村发展的

短板转化为广东高质量发展的潜力板”的具体要求和实践细则。为武江补齐农业农村短板，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带来了重大机遇和新的活力。

二、新一轮技术创新催生新的发展动力

全球正在经历深刻的农业生产方式变革。信息化和机械化深度融合，生物领域科技加快创新，信息、技术、人才和物质装备等科技创新要素在全球范围内的流动与配置日益普遍，生物技术、信息技术和工厂化农业生产技术交叉渗透，带动农业科技发明和重大技术集成创新呈现群体性突破态势，引领世界农业发展方式发生深刻变革。把握好当前的重大战略机遇期，提升农业科技创新能力和总体水平，有利于武江加快向农业强区迈进的步伐，提高现代农业发展的质量和效率。

三、融入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先行示范区国家战略机遇

党中央作出了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的重大决策。省委制定实施“1+1+9”工作部署，推动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发展新格局。韶关具有突出的区位优势、交通优势和保障“双区”优质农产品与食品稳定供给的农业要素优势。抢抓“双区”建设机遇，融入“双区”，服务“双区”，有利于加快乡村振兴产业兴旺步伐，加快建成“双区”重要的农产品生产供应战略基地，吸引“双区”的资金、技术、人才、信息、管理等现代要素在韶关汇集交融、迸发活力。

四、城乡居民消费升级带来新的市场机遇

当前我国居民的消费结构、消费形式等都发生了巨大变化，社会消费正由生存型消费加速转向享受型、发展型消费。在食物需求上，从注重数量逐步向注重品质转变；在消费结构上，信息技术和休闲旅游、文娱、教育等消费比重大幅上升；在消费形式上，从“线下”转向“线上”。消费变化升级有利于加快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业以及休闲、农文旅融合，进一步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第三节 面临挑战

一、国际环境发生深刻复杂变化

当前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深刻演化，我国发展的内部条件和外部环境正在发生深刻复杂变化，国际贸易保护主义愈演愈烈，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不确定性不稳定性因素增加，内部深层次矛盾和外部严峻挑战加快向农业农村传导，对农业农村发展产生全面影响，并将贯穿“十四五”整个阶段。

二、农业农村竞争力整体不强

对标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和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任务，农业农村竞争力整体不强，美丽乡村建设地域特色不突出。主要体现在农产品精深加工不强，农产品流通体系不健

全以及一、二、三产业融合不足。

三、物质科技服务支撑能力不强

支撑农业发展的物质技术科技条件较差，农业科技水平不高，高层次农业技术人员匮乏，农业技术服务不足。农业科技创新和技术推广体系不适应现代农业发展。

四、要素投入保障机制有待健全

农业产业发展投入总量相对不足，亟须完善资金统筹整合机制，集中财力精准投入。农业设施用地和必要的配套设施用地审批手续繁杂。

第二章 总体要求

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优先发展农业农村，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十四五”时期力争农业农村现代化取得阶段性重大进展，以新使命、新担当、新作为，奋力开创武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以农业农村优先发展为总方针，以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和科技创新为动力，抢抓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先行示范区建设、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新格局机遇。把中央、省委关于新时期“三农”发展的新理念、新论断、新举措作为农业农村经济发展的基本遵循，统领全局、贯穿始终，以实施省委“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和韶关市乡村振兴“3510”工程为具体抓手，着力加快提升产业水平，着力加快推进乡村振兴，

着力深化农村改革，加快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加快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促进农业高质高效、农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确保农业基础更加稳固，农业农村经济取得阶段性重要进展，农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增强。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把党的领导贯穿“十四五”时期农业农村发展全领域全方位全过程，切实提高党领导农业农村工作的能力和水平，不断增强党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为规划顺利实施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充分认识新时代做好“三农”工作的特殊重要性，坚持“三农”重中之重的战略地位，牢固树立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政策导向，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作用与政府有序有效调控作用，引导更多公共资源和现代要素向农业农村领域配置，探索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新路子、新途径。

——坚持改革创新共享发展。坚持以改革促发展、促创新，强化有利于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有利于调动全社会积极性的改革开放重大举措，加快构建有利于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更加主动对接融入“双区”建设，持续增强农业农村发展动力和活力。坚持尊重农民意愿，充分发挥农民主体作用，切实保障农民权益，持续增加农民收入，让农民分享改革发展红利。

——坚持绿色发展理念。优化产业结构，推进产业转型升级，以转变农业资源利用方式为核心，统筹山水林田湖系统治理，加快发展绿色循环农业，探索应用优质、高产、安全的农业生产关键技术，加大农产品质量监管体系和追溯体系建设力度，培育优质农产品品牌，推进发展方式由数量增长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

第三节 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我区农业农村经济取得阶段性重要进展，全区农牧渔增加值年均增长 6%，农业基础地位更加牢固；乡村经济业态更加丰富，一二三产业更加融合，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9%，农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增强。

一、城乡融合空间形成新格局

大力推动城乡融合发展。扎实推动城乡融合发展省级试点建

设，聚焦建立美丽小城镇发展机制、搭建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平台、健全村改社区管理机制、健全完善农村集体经济运行机制四项试点任务，将龙归镇打造成具有较强城乡联结功能的美丽小城镇，并逐步向其他镇域范围推广；加大园区建设力度，争取建设成为韶关市承接产业转移主平台；选取西河镇、西联镇较为成熟的村开展“村改居”试点推广工作；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持续壮大农村集体经济。打通城乡间人才、土地、资金等要素自由流动制度性通道，基本破除城乡二元结构壁垒，形成城乡融合空间新格局。

二、城乡融合产业园发展取得新突破

加快建设武江城乡融合产业园。把武江城乡融合产业园打造成“双区”制造业创新发展重要承载地。以理念创新为先导，以规划创新为引领，统筹考虑园区定位、产业规划、空间规划、基础设施建设等，推动扩园修编工作，加快园区建成运营。依托韶关装备制造基础，积极引入智慧农林装备等相关“链主”企业，以“强链、延链、补链”为重点，引导产业向园区集中集聚集约发展，切实提高产业规模优势和配套能力。推动园区与韶关新区实现产业互补、协同发展。高标准推进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适度超前加快道路、供水、排水、污水、供电、通信、消防等设施建设。逐步完善公共服务配套设施，利用好周边连片水资源进行环境提升，打造山水相映、城乡一体、“生态、生产、生活”相统一的融合园区。到“十四五”期末，培育骨干企业5家左右，园

区工业增加值达 10 亿元以上。

三、现代农业园区基本建成

以创建武江区省级蔬菜产业园为依托，重点打造叶菜类、瓜果类和淮山、丝茅姜等特色产业，按照“绿色安全、品牌引领、科技支撑、三产融合”的发展思路，进一步推动武江蔬菜在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标准化生产上实现新突破，加快蔬菜全产业链转型升级，将产业园打造成大湾区优质特色蔬菜供给保障区、城郊型快乐农场与品牌农业示范区、全省城乡融合高质量发展样板区。集农产品深加工、冷链配送中心、电子商务等功能一体化的重阳现代农业产业园基本建成，农业农村发展迈进全市高质量发展中上水平。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稳定在 2.5 万吨左右，生猪出栏量保持 15 万头以上、能繁母猪保有量保持 3 万头以上，家禽出栏量达到 80 万羽以上，水产品总产量稳定在 0.3 万吨左右；管理规范、效益较好的示范家庭农场达 20 家以上；市级农民合作示范社达 10 家以上；市级农业龙头企业达 15 家以上。

四、美丽乡村建设拓展巩固

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打擂比武”活动，建成一批生态宜居美丽村庄、美丽宜居村、特色精品村。完成高铁、高速公路、国省道、主要河流沿线、美丽乡村示范带环境综合整治，乡村建设与山水风貌、地域文化融合协调。到 2025 年，全区 80%以上行政村达到美丽宜居村标准，农村污水处理率、生活垃圾回收率

分别达到 80%和 100%，7 个原省定贫困村全部达到示范标准。充分发挥乡镇连接城市与农村的节点和纽带作用，建设成为服务农民的区域中心，提升重阳镇“青林水岸·红色印记”、西河镇“什石园-糖寮”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水平，启动“龙归-江湾”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打造一批具有武将特色的美丽宜居、特色精品村，建设集休闲、体验、观光为一体的农林产业振兴示范带，促进美丽乡村向美丽经济转化。

五、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农村社会保障和救助制度、农村低收入人口分类帮扶机制不断健全，特色产业不断发展，脱贫攻坚成果持续巩固，实现乡村全面振兴。

六、农业农村改革不断深化

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初步建立，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政策体系不断完善。农村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平台基本建立，农村集体经营性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基本完成，城乡要素双向合理流动的通道基本打通，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全面融合、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初步形成。

第三章 重点任务

立足战略需求、资源禀赋和市场发展，坚持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深化农业结构调整。全面推进农产品稳产保供，实施岭南特色乡村建设行动，助力脱贫地区接续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村综合改革，破除制约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制度障碍。

第一节 分类精准施策切实保障重要农产品供给安全

一、提升耕地质量筑牢稳产保供根基

（一）推进现代农业基础设施建设

依托蔬菜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大力推进现代农业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将农田机耕道、田间道、田块长度宽度、平整度等“宜机化”要求，纳入高标准农田建设和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等实施内容。加快农业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完善病虫害统防统治和动植物疫病防控、农业气象灾害监测等设施，提升预报、预警、防御、应急处置能力，加快实现助农益农信息服务全覆盖，更好地发挥信息技术对精致农业的支撑作用。

（二）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

实施新一轮高标准农田建设，优先支持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现代农业产业园等区域，集中力量建设集

中连片、旱涝保收、节水高效、稳产高产、生态友好、宜机作业的高标准农田。坚持新增建设和改造提升并重，高质量完成市下达的建设任务，确保永久基本农田中高标覆盖率达到80%以上。开展高标准农田整区域推进示范建设，协调推进土地平整及灌排沟渠、田间道路、农田林网与生态环境保护等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农田宜机化改造，统筹发展高效节水灌溉，强化绿色农田示范，增强农田防灾减灾能力，完善建后管护机制。采取投资补助、以奖代补、财政贴息、发行地方债等多种方式，有序引导金融和社会资本投入高标准农田建设。落实国家“藏粮于地”战略，加快补齐农业基础设施和装备短板，保障国家粮食安全。

二、强化粮油菜肉等重要农产品供给安全

（一）保障水稻稳产提质优储

全力推进粮食等主要农产品稳产保供，坚决守住粮食生产供给底线，加强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建设，构建稳产高效的重要农产品生产供给体系。坚持稳字当头，“稳政策、稳面积、稳产能”，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守耕地红线，严禁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确保全区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5.89万亩左右。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落实粮食安全责任制，引导农业资源优先保障粮食生产，加快优质水稻生产，建立完善水稻生产政策支持体系，开展绿色高质高效提升行动，推广一批绿色高质高效水稻新品种，集成示范一批水稻生产全过程绿色高质高效技术模式。强化科技和装备支撑，提高良种化水平，以良种为

基础、以机械化为依托、以社会化服务为支撑，加快水稻生产基地现代化建设，加快形成区域化布局、标准化生产、社会化服务、产业化经营、高端化销售的水稻产业发展格局，促进水稻生产向特色化、精细化方向持续稳定发展。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充分挖掘增产增效潜力，巩固提升综合生产能力。

一是配合市构建“两带一区”的优质水稻产业布局。“两带”即浈江流域水稻产业现代化示范带、环丹霞山与武江沿线水稻农旅融合示范带，“一区”即南部精品高效水稻生态种植区。环丹霞山与武江沿线水稻农旅融合示范带包括龙归镇，结合近郊区位优势与旅游景区优势，突出稻旅融合发展。

二是培育粤北地区优质特色水稻种业基地。加强水稻种质资源收集与保护，积极对接全省水稻种业创新重大科技平台按照政产学研紧密结合思路，打造“科研机构+优势种子企业+水稻生产功能区”的水稻种业发展新模式。围绕全区水稻产业品种优质化、产品精品化等发展需求，培育推广优质、绿色及适宜机械化作业的新品种。聚焦粤港澳大湾区大米市场的高、中档优质稻新品种需求，引进培育稻谷优良品种，促进水稻产业品种优化、品质和附加值提升，示范推广水稻集中育秧，加快构建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加强水稻育秧农业社会化服务。积极建设水稻机械化精量播种育秧示范基地，促进机械化播种育秧生产线和机械化插秧相结合，探索适宜粤北地区的水稻机械化精量播种育秧模式，显著提升秧苗播种质量。

三是集中连片建设优质水稻现代化生产基地。按照全国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定政策与要求，结合“两带一区”的水稻空间布局 and 市级要求，在全区划定水稻生产功能区。建立全区水稻生产功能区的精准化建设、管护、管理和支持制度，构建现代农业生产数字化监测体系。加强水稻生产功能区基础设施建设，整合农田水利建设、农业综合开发、现代农业生产发展、高标准农田、耕地质量提升等项目资金，大力推进重要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提升水利灌溉条件，积极开展土地平整、土壤改良、灌溉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以及其他工程建设，打造粤北优质高效水稻现代化生产示范基地。全面推进水稻基地标准化生产，按照“统一优良品种、统一生产操作规程、统一投入品供应和使用、统一田间管理、统一收购加工、统一品牌销售”，实施标准化作业和规范化管理，全面推进耕种管收烘全程机械化，逐步完善农业标准化生产规程体系，严格开展产前、产中、产后全过程管理，推进“医保式”病虫害防控、农业机械、气象信息等方面的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加快全域水稻标准化生产进程。

四是改善提升水稻产后仓储与市场流通体系。加强粮食仓储物流建设，借鉴“粮食银行”的产后仓储流通合作模式，依托稻米仓储及加工企业，通过贷款贴息、储存费补贴等方式，为水稻种植户和农民合作组织提供代运、代储、代烘干、代销售和分期结算等业务。全面完善水稻产后烘干与仓储体系，依托龙头企业、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重点建设烘干厂房、仓库、晒场，

以及进料仓、出料仓，配套完善风机、烘干机、除尘器、智能控制等系列装备。发挥粤北区域交通枢纽中心的优势，依托高速公路、铁路、水路新建一批现代物流园区，积极发展优质高产水稻品种，建立新品种技术示范基地，加大高档米新品种引进和试验示范，主要以龙归水稻主产乡镇为主，构建优质稻产业带。到2025年，全区优质稻占比达85%以上。打造高端品牌，发展稻米精加工，延伸稻米产业链条，形成集“生产、加工、科技、营销”于一体的全产业链发展体系。

三、优化特色蔬菜产业发展格局

（一）突出蔬菜产业资源特色

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科技创新与商业模式创新为驱动，调整优化品种结构，强化优质蔬菜供应能力，建设集约高效、质量安全、生态友好、布局合理的优质蔬菜产业体系，促进蔬菜产业化、规模化、集约化、标准化、生态化和国际化发展，建成粤港澳大湾区优质蔬菜供应战略基地。到2025年，全区蔬菜播种面积持续稳定在4万亩左右，蔬菜优质率达100%，放心菜认证基地面积覆盖率达80%以上，蔬菜生产全部实现基地化、标准化与品牌化，蔬菜亩产值达1万元以上。

一是构建特色蔬菜产业格局。推进全区蔬菜产业“一村一品、一镇一业”特色化发展，构筑规模化生产、专业化分工的区域发展布局，引导形成城郊蔬菜供给优势区优势片区，发挥距离城区近、运输半径短的优势，重点建设叶菜类和应季蔬菜标准化种植

示范基地。推广标准化种植基地，连片种植水果和玉米、菜心等农作物，大棚种植反季节辣椒、番茄等，提高武江农产品的知名度。发展蔬菜集约化育苗场，改善育苗设施条件，规范操作技术，推动蔬菜育苗向专业化、商品化、产业化方向发展，提升蔬菜高质量育苗能力。集中培育发展优势特色产业，推进以省级蔬菜产业园为核心建设区域的农业精深加工服务平台，鼓励农民联合入股参与发展精深加工。

二是全面推进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基地建设。充分发挥生态及资源优势，统筹推进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基地、出口标准化蔬菜基地、放心菜基地等“菜篮子”基地建设，大力加强“菜篮子”产品生产能力建设。全面推进放心菜标准化基地创建与认证，提升放心菜基地的标准水平和质量安全保障水平。重点开展放心菜标准化基地的基础设施建设，改造升级原有生产基地，适当新建一批高标准高起点的生产基地，推进水肥一体化高效节水灌溉设施建设，完善机耕道、电网配套，增加低毒、低残留、高效生物农药施用比例，逐步建成能排能灌、土壤肥沃、通行便利、抗灾能力较强的高产稳产放心蔬菜生产基地，重点集成推广壮苗培育、节水灌溉、精准施肥、轻简化栽培等绿色高质高效生产技术模式，提高蔬菜生产科技水平。配套提升蔬菜产后商品化处理能力，建设一批产后初加工基地，配置相应的预冷设施、整理分级车间、冷藏库，以及清洗、分级、包装等设备，提高产品档次和附加值。重点扶持一批设施化、集约化“菜篮子”产品

生产基地，实现生产布局合理、品种更加丰富、季节供应均衡，“菜篮子”产品生产稳定。大力发展高标准规模种植，重点支持建设种业、冷链物流配套全产业链项目，形成高质量产能。引导符合条件的规模种植基地申报认定为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生产基地。

三是做优做强武江特色蔬菜产业。按照“一镇一业、一村一品”特色化发展方向，调优调特蔬菜种植结构，突出淮山、香蜜薯等特色蔬菜品种，大力发展武江名特优蔬菜产业，强化名特优蔬菜品种选育创新，开展优质良种引进、试验、示范与推广。突出名特优蔬菜的品牌创建营销体系建设，持名特优蔬菜地理标志产品认定，划定原产地保护区，促进品质升级与品牌创建深度融合，大力开展以高端、优质、特色为内涵的武江名特优蔬菜品牌推介，引领蔬菜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发展蔬菜加工业和休闲采摘，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二）推动畜禽产业平稳发展

加强生猪等畜禽产能恢复和发展，促进生猪稳定生产保供，提升动物疫病防控能力。谋划打好畜禽种业翻身仗，为确保核心畜禽种源自主可控进一步提供支持。坚持转方式、促转型，重点发展标准化、规模化、环保高效型畜牧业，建设一批国家级、省级标准化养殖场（示范场）、美丽牧场，推动小散养殖向规模化标准化养殖、粗放养殖向绿色科学养殖、小型屠宰厂点向一体化现代化屠宰企业转型升级、调活猪向调肉品转型。到 2025 年，

全区猪肉、禽肉产量分别保持在 1.2 万吨、0.1 万吨以上，出栏生猪和家禽稳定在 15 万头和 85 万羽以上，建设 1 个 10 万头以上生猪养殖场（基地），3 个万头以上生猪养殖场（基地），规模养殖比例达到 80%以上，规模养殖场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85%以上。全区畜牧业产值占农林牧渔业总产值的 20%左右。重构屠宰行业结构，加快屠宰厂关停并转和绿色化标准化改造升级，完善“两证两章一报告”制度，推动屠宰加工和养殖生产配套布局，建设 1 个标准化屠宰企业，基本实现“中心屠宰厂集中屠宰、乡镇（市场）设点分销配送”为主的模式。构建种业、养殖、屠宰加工、冷链物流配套发展的现代化生猪、家禽产业体系，实现“四个转型”。

一是实现产业合理统筹和衔接。积极引导畜禽养殖、饲料加工、投入品生产、加工及运输等产业优化布局，按照“以种促养、以养定种”的思路，综合考虑各地农业资源承载力、环境容量、生态类型和发展基础等因素，加强粪污处理设施改造，推进有机肥和沼气生产利用。

二是大力发展标准化规模养殖。按照“提质、增效、稳供、保安”的思路，提升全区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水平。积极引导畜禽屠宰加工企业进行无公害畜禽和绿色食品认证，推动加工产品认证与畜禽标准化生态循环养殖示范创建活动相结合。优化生猪养殖结构，扶持大型高标准项目落户武江，提高生猪适度规模养殖场标准化、集约化、机械化、自动化水平，促进生猪养殖和屠

宰废弃物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加快牛、肉羊标准化基地建设；扶持青饲玉米和苜蓿等牧草种植，打造优质、高产饲草料种植基地。加快养殖小区生态化建设，对新建和改扩建养殖场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实施雨污分流，废弃物综合利用设施和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运，按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进行建设。现有养殖场废弃物综合利用设施建设按照“一场一策”要求制定方案，开展精准化改造，实现畜禽养殖“零排放”或达标排放，推动畜禽养殖业健康有序发展。

三是全面创新提升畜禽养殖及良种繁育技术模式。强化畜禽良种繁育体系建设，构建以区为重点、以镇为基础的家畜禽改良网络，选育推广优质高效畜禽品种。推广全混合日粮（TMR）饲喂技术、全株玉米种植和青贮技术，提高牛羊饲养管理水平。加快优质肉羊品种、肉羊舍饲圈养、全混日粮补喂等养殖技术推广利用。加强品种资源保护和开发，支持建设畜禽遗传资源基因库和畜禽保种场、核心育种场、良种扩繁推广基地。发展生态养殖等先进养殖模式，实施自动化环境控制等。扩大肉鸡优质品种养殖规模，加大阶梯式和层叠式笼养技术推广力度。推广“自动喂料、自动饮水、自动消毒、湿帘降温、封闭管理、全进全出”的蛋鸡养殖饲养方式。推广低氮、低磷和低矿物质饲料，发展安全、绿色、高效饲料产品。构建“猪（禽）—沼—果（菜、鱼）”及有机肥生产、堆积发酵等生态养殖模式，科学处理和综合利用畜禽粪便等废弃物，确保污水等污染物达标排放。鼓励科技人员以

技术入股、市场化有偿服务等多种形式，与养殖场（户）形成利益共同体，实现资源共享，共赢发展。

四是强化畜禽养殖疫病防控体系建设。加大畜禽疫病防控力度，加强养殖场综合防疫管理，落实免疫、监测、检疫监管、无害化处理等各项防控措施。加强口蹄疫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统筹做好生猪流行性腹泻等常见病防控，重点防范非洲猪瘟等外来动物疫病传入。加强种猪场疫病净化，推动实施种源正向监测净化，努力控制和净化种猪场主要垂直传播疫病，从源头控制动物疫病风险。加快基层动物防疫机构改革，形成健全的官方兽医、执业兽医、乡村兽医和村级防疫员队伍，有效保障畜牧业生产安全、畜产品质量安全和公共卫生安全的动物疫病综合防治能力，建立动物疫病防控长效机制。到 2025 年，全区动物发病率、死亡率和公共卫生风险显著降低，外来动物疫病防范和处置能力明显提高。

五是优化屠宰行业结构布局。推进屠宰行业减数控量、提质增效。加快推进区域中心屠宰厂创建省级标准化屠宰企业工作，有效整合小型屠宰场点，依法取缔不符合要求的屠宰厂（场）。对新建大型标准化产加销一体屠宰加工企业予以优先审批，不受规划数量限制，支持大型生猪养殖企业新建大型产加销一体化屠宰企业，推进产加销一体化发展。构建肉品冷链物流体系。落实肉品流通运输政策，将仔猪及冷鲜猪肉纳入鲜活农产品运输“绿色通道”政策范围。压实屠宰企业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和属地政府

监管责任，严格生猪定点屠宰管理，加强肉品检验检疫，实行屠宰企业非洲猪瘟自检和肉品品质检验制度，建立暂存产品抽检制度，强化溯源追踪，堵住监管漏洞，严格处置风险隐患。对定点屠宰厂（场）要足额配备官方兽医，探索建立签约兽医或协检员制度，落实检疫和监管职责，确保生猪产品“两证两章一报告”制度落实到位，保证定点屠宰厂（场）“进合格猪、出放心肉”。

第二节 构建特色精致农业产业体系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

一、构建特色精细农业产业体系

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契机，依靠科技进步，优化产业结构，形成以蔬菜、特色水果、优质水产为主导产业，茶叶、花卉为特色高端产业、休闲观光农业为新业态农业的精细农业产业体系。到 2025 年，全区农业生产科技化、产品精细化、品牌创意化、生态景观化、经营组织化、产业融合化水平显著提升，农业优质农产品及和谐优美农业生态环境供给显著增加，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显著增强。完善乡村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全面发掘武江乡村资源特色，着力构建特色“一镇一业、一村一品”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引导各镇培育单位亩产值更高的绿色生态农业，打造具有一定优势的农业主导产业。通过培育龙头企业，强化 5 家镇级、16 家村级强镇富村公司的联接带动，发展“公司+基地+农户”等多种形式的农业产业化经营模式，用好驻镇帮镇

扶村带来的人才、技术资源。依托乡镇农业资源优势，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引导农民因地制宜调整农业产业结构，突出发展比较效益好、市场前景好特色产业。

（一）打造特色蔬菜产业

围绕武江蔬菜主导产业，以促进产业融合发展、产出效益提升和农民持续增收为主线，促进园区蔬菜生产、加工、物流、研发、示范、服务等相互融合和全产业链开发，努力构建生产快速发展、产销衔接顺畅、质量安全可靠、全产有机融合的现代蔬菜产业体系，为全省农业农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注入新动能新活力。

一是加强蔬菜集约化育苗基地建设。按照“设施化、标准化、集约化、机械化”要求，加快推进蔬菜集约化育苗基地建设，改善育苗设施条件，推广以嫁接育苗、穴盘育苗为主的集约化育苗技术，不断丰富育苗品种，实现蔬菜种苗周年批量生产，避免因恶劣天气导致分散育苗困难和失败等问题，最大限度降低农户个人育苗的风险和成本，同时为周边农户提供优质蔬菜种苗及技术指导服务，推动蔬菜育苗向专业化、商品化、产业化方向发展，提升蔬菜高质量育苗能力。

二是全面推进放心菜标准化基地建设。按照“灌排设施配套、农田平整肥沃、田间道路畅通、生产方式先进、产出效益较高”的要求，以绿色增产、节水高效、智慧精准为导向，以技术装备集成推广为支撑，建立现代化栽培技术体系，全面推广标准化生

产，打造一批立地条件好、配套设施完善的标准化蔬菜种植基地，促进产业园及当地蔬菜生产方式转变。重点开展放心菜标准化基地的基础设施建设，改造升级原有蔬菜生产基地，新建一批高标准高起点生产基地，推进水肥一体化高效节水灌溉设施建设，加快土地整理及水、电、路、渠和病虫害监测防治点等基础设施建设等，逐步建成一批能排能灌、土壤肥沃、通行便利、抗灾能力较强的高产稳产放心菜生产基地，保障蔬菜产品季节供应均衡，打造粤港澳大湾区高品质“菜篮子”供应基地。

三是大力推行蔬菜绿色标准化生产。大力推广蔬菜绿色标准化生产技术，普及精准施肥，改进施肥方式，鼓励使用有机肥、生物肥料和绿肥种植，推广使用生物农药和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围绕高效栽培、节水灌溉、连作障碍治理、病虫害综合防治、设施栽培等关键领域，集成推广一批节水、节肥、节药、节种、节能等先进适用技术，重点示范推广蔬菜壮苗培育技术、轻简化栽培技术、精准施肥和喷滴灌节水节肥技术、病虫综合防控技术等绿色高产高效生产技术。积极发展种养循环农业，科学规划蔬菜基地与养殖小区布局，通过将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制成有机肥用于蔬菜生产，有效减少化肥用量，提高菜地质量，提升产品品质，带动全区蔬菜产业绿色发展水平全面提升。

四是建设现代蔬菜产业科技创新平台。积极与省农科院、华南农业大学等科研机构对接，联合地方龙头企业，共同搭建现代蔬菜产业科技创新中心，推进产学研基地建设，突出现代农业科

技创新、新技术协同攻关研发、“最后一公里”的技术应用，构建产学研一体化与农科教一体化相结合的新型农业科技创新与服务新机制。重点推动蔬菜新产品新技术推广与应用，加强蔬菜良种繁育、轻简化栽培、节水节能灌溉、病虫害综合防治、产后商品化处理、仓储加工等产业关键共性技术创新与应用，开展面向农户的实用技术培训，为全区蔬菜产业发展提供更有力的技术服务支撑。

五是提升蔬菜精深加工水平。以产业园创建为契机，通过招商引资、改造重组、联营联合等形式，培育壮大一批联结生产基地的加工型蔬菜龙头企业，加快蔬菜产业“产销储加”一体化发展。联合省农科院等科研单位，推进蔬菜加工产业技术和新型配套加工设备研发，引进先进适用的蔬菜加工工艺和设备，大力发展蔬菜营养粉、速冻蔬菜、脱水蔬菜等保健类、休闲类高附加值蔬菜产品精深加工。在巩固淮山片、姜糖等传统加工品的基础上，着力开展淮山、丝茅姜等特色蔬菜精深加工技术研发，开发具有营养丰富、食用方便、可调性强的蔬菜加工产品，满足都市快节奏人群、婴幼儿及老年人等对于维生素和膳食纤维的需求；同时提高产品加工转化和储存能力，推动蔬菜加工企业由小变大、加工程度由初变深、加工产品由粗变精，实现蔬菜产品多样加工增值和产业全面增收增效，促进蔬菜产业链延伸和价值链提升，全面提升武江蔬菜产业的质量效益水平。

六是实施品牌战略，提升效益水平。深入实施“粤字号”品

牌强农行动，在产业园大力推进品牌创建与品牌提升行动。重点引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加快蔬菜“两品一标”认证，建立和完善蔬菜投入品管理、生产档案记录、产品检测、产品准出和质量追溯等管理制度，积极开展商标注册、省级和国家级农业品牌申报等。利用农业博览会、农产品展销会、农民丰收节、美食文化节等大型活动平台及各类媒体构筑全方位、多渠道的品牌推广体系，积极输出武江品牌蔬菜，推动区域公用品牌、企业品牌和产品品牌“新三品”支撑武江蔬菜产业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七是打造产村（镇）融合综合体。以武江区创建“广东省城乡融合发展省级试点”为引领，围绕产业园蔬菜优势产业，开展产业兴村强县示范行动。因地制宜挖掘不同村镇的特色资源优势，结合龙安淮山、龙归香蜜薯、后坪丝茅姜等本地特色蔬菜品种，打造各类“一村一品，一镇一业”产业融合项目，探索产业融合新模式、主体培育新途径和政策创新新领域，从完善农村产业融合发展制度环境、制定规范化管理制度、推进特色产业品牌化创建等方面，打造一批特色鲜明、具有一定影响力的产村（镇）融合示范村（镇）和乡村振兴示范村（镇），形成特色蔬菜产业区域集聚发展的良好格局。

（二）着力发展特色水产业

深入实施水产绿色健康养殖“五大行动”，依托水质优良、水库众多、水稻种植面积大的资源优势，推进全区特色渔业生产发展，推广池塘工程化循环水养殖、多营养层级综合养殖等新模

式。以深入推进品牌化、规模化、标准化、安全化、休闲化为方向，打造高标准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基地，促进水源、水质、生态环境和鱼类种质等资源环境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到 2025 年，创建省级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基地 1 个以上，水产品总产量稳定在 0.35 万吨左右，全区渔业总产值达到 0.45 亿元以上。

一是建设武江特色水产基地。合理确定水产养殖规模，在划分禁养区、控养区和宜养区基础上，重点在宜养区构筑水产养殖基地，以市水产研究所杉木湾江河鱼类研发基地为依托，发展特色鱼、优质鱼养殖；积极发展龟鳖等特种水产品养殖。建设武江生态休闲渔业区，重点发展城市周边集观光、休闲、科普、体验、旅游度假为一体的休闲渔业基地，适度发展观赏鱼产业。

二是加快推进水产养殖业绿色发展。积极推进渔业养殖的标准化建设，以提高养殖效益为目标，按照健康养殖和节能减排的要求，加快水产养殖设施化与改造升级，推广循环水养殖技术、排放废水处理技术，实现生态化、零排放的低碳水产养殖，提升全区水产养殖集约化、标准化和产业化发展水平，规划到 2025 年，改造升级 0.1 万亩鱼塘。二是重点在辖区水产养殖宜养区建设 2 处以优质鱼、龟鳖等为主的特色水产健康养殖标准化示范基地；在稻田养殖优势区建设 1 到 2 处稻田生态立体种养标准化示范基地，突出推广稻田禾花鱼的新品种“岭南稻乡”禾花鱼品牌。

（三）培育做大江湾镇特色中草药产业

充分利用江湾镇板蓝根、天冬等中药材资源优势，积极培育

做大南药产业，到 2025 年，建成南药种植基地，基本实现 GAP 标准化种植。

1. 引导建设江湾镇中药材优势产业。立足全区南药资源区域分布，以江湾镇为核心，打造草本和灌木类中药材优势带，重点发展板蓝根、石斛、牛大力、淮山等中药材种植。

2. 大力推进中草药 GAP 等标准化种植。推进中药材标准化、规范化发展，按照中药材 GAP 标准要求，以板蓝根、石斛、牛大力、淮山等中药材 GAP 基地建设和标准化认证为重点，建设高标准、高起点的 GAP 标准化种植基地和有机中药材种植基地，对中药材实施“种植许可证”和“产品质量合格证”管理。到 2025 年，全区南药种植基地基本全部实现 GAP 等标准化种植。

（四）建设武江特优特精花卉产业

立足重阳镇兰花、西河镇向日葵花卉基地，深入挖掘兰花的内在文化，推动兰花产业与旅游文化、休闲观光产业有机融合。加强科技研发投入，探索以企业为主体的科技协同创新机制和产业化带动机制。加强公共品牌建设，建立品牌增值利用共享机制。强化一二三产黏合度，构建完善的花卉产业链。

一是提升生产经营体系。做大做强各类高端精品花卉，坚持外向型高端发展，完善产品出口的配套服务。发展花卉精深加工业，开发以花卉产品为原料的工艺、食品、化妆、医疗、保健品等，培育新的产业增长点。发展具有武江特色的花卉休闲产业，构建完善的花卉产业链。加强产品的包装、品牌设计与售后服务。

二是完善市场流通体系。打造一级花卉交易市场。推行大宗花卉产品、花卉精品的拍卖与远程交易等现代交易模式。规范二级花卉综合市场。引导建设花卉品牌园艺中心，开展花卉产品、花卉资材的销售及花艺设计等花卉文化创意服务项目。大力推行连锁经营、网上配送等多种经营方式，鼓励发展针对个人消费和小规模集团消费的终端零售交易，规范并支持花卉租摆服务、园艺超市、花卉工艺坊等新兴零售业态发展。

三是优化消费环境体系。发展花卉文化创意服务。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花卉文化推广活动，深入挖掘花卉文化内涵，开发花卉文化创意产品。推动花卉产业与休闲旅游、观光产业等融合发展，着力建设一批花卉主题公园和花卉景观观赏区。举办丰富多彩的花事活动。鼓励花卉主产区创办各种专业花卉展览（展示）会和花卉文化交流节，积极参加或申办各种花卉展会。

（五）做优做强特色食用菌

做优做强特色食用菌，推动食用菌产业集约化发展，打造食用菌产业发展核心区。

一是构建现代菌种体系。围绕优势区域，建设特色菌种培育中心，推进食用菌菌种规范化、集约化生产，保障种植环节产量和产品质量，建立现代化食用菌菌种繁育和供应体系，加强与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的对接合作，加大食用菌产业升级关键技术与开发。围绕重点品种，引进和改良外来种质资源。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开展新特优稀菌种（株）引进试种及示范推广工作，

加快科技成果就地转化，提升产业智能化、工厂化、规模化生产水平。

二是推动园区提质增效。探索创建食用菌现代产业园区、科技园区，形成产业集群、技术集成、人才集中的食用菌现代化发展园区，创建产业振兴基地和示范样板。在有条件的镇村建设以食用菌合作社为主要载体，农民充分参与和收益，集循环农业、休闲农业、创意农业、农事体验于一体的食用菌田园综合体。围绕特色主导品种，整合生产要素和品牌优势向上下游产业延伸，重点支持发展加工流通、休闲旅游、健康养生和电子商务等新产业新业态。

三是提升产业规模能级。巩固和提升已有生产主体、基地的产能，引导食用菌经营主体主动对接市场，有效扩大生产规模，鼓励工厂化生产。加强产地监管，建立健全食用菌生产标准，突出抓好食用菌产地环境检测、投入品质量监管、菌种质量检验检测、生产过程记录、产品质量追溯及市场准入等关键环节，健全三级检验监测体系，因地制宜、科学合理发展无公害、绿色、有机食用菌产品。

四是创新联农带农机制。扶持创新产业经营模式，推动合作制、股份制、订单农业等多种利益联结方式，推广“企业集中生产菇包+专业户分散管理出菇”的产业协作模式。引导食用菌行业协会和专业合作社发展，提升合作社规范化建设水平，鼓励建立生产、营销、加工和金融等多种组织形式的专业合作社。返乡

农民工、村（社区）干部、大学生村官、创业青年和各级农技人员从事食用菌产业，符合贷款条件的，由金融机构提供贷款支持。

（六）大力发展休闲农业

一是依托自然资源优势，推进武江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的持续发展。开展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品牌节庆活动。充分挖掘我区旅游、文化、体育、户外休闲等乡村旅游资源，举办各类丰富多彩的节庆活动。推广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精品线路。结合我区农业特色产业和独特的乡村旅游资源，继续打造“龙归-江湾”“西河-重阳”精品路线，在国家、省主流媒体及各大新媒体平台上进行宣传推介，提高知名度和影响力。构建交流合作平台。坚持“走出去、引进来”模式，加强对外交流合作、品牌宣传与专业培训，引进先进管理、市场营销等模式，推动休闲观光农业向集约型、规模化方向发展。四是培育和引进多元化经营主体。加大农业招商引资力度，鼓励和支持农业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民营资本，通过股份、合作、独资等形式参与休闲观光农业发展。

二是依托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实现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抓好“四沿”区域美丽乡村示范带创建。以农村破旧泥砖房清理整治为突破口，完成拆后土地利用，开展“四小园”（小菜园、小果园、小花园、小公园）建设，抓好“四沿”（沿省际边界、交通线、景区、城市郊区）地区农房管控和乡村风貌提升，引领推进武江农房管控、乡村风貌提升工作。推进生态宜居美丽

乡村示范县、镇、村创建。创建 1 个示范镇和一批示范村，带动全域美丽乡村建设。推进生态宜居精美农村创建。按照“先整治、后创建”，在完成“三清理”“三拆除”“三整治”环境整治的基础上，分阶段分步骤推动所有村庄逐级打造“干净整洁村”“美丽宜居村”“特色精品村”，突出乡村特色、地方特色、区域特色，打造宜居宜业宜游典型示范。

三是依托现有旅游基础，不断增强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发展后劲。打造省、市级文化和旅游特色村。充分挖掘乡村旅游、红色旅游资源，选取交通便捷、风景秀丽、生态宜居、具有历史文化底蕴和旅游开发价值的村落，继续创建一批省、市级文化和旅游特色村。强化设施改造与素质提升。加大资金投入力度，进一步改造基础设施条件，加强从业人员培训，强化策划创意，注重科技支撑，提升服务水平，推进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产业提档升级。到 2025 年，创建 2 个全省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镇（点），努力建成多个集农业特色产业示范、田园风光展示、农史农业博览、旅游休闲观光、农村生活体验、特色民俗接待和农家特色美食为一体的多功能园区，打造一批生态优、环境美、产业强、机制好、农民富的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精品，实现在休闲农业聚集区，休闲农业收入占农民全部收入的 30%以上，从事休闲农业的农民收入比本地农民人均纯收入平均水平高 50%。

二、强化园区等农业平台载体建设

以一区一园、一镇一业、一村一品、产业强镇为现代农业

产业发展平台，建立健全现代农业产业体系，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促进农业高质量发展，打造乡村振兴新动能，为建设现代农业产业提供有力支撑。

（一）加快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

对标省农业农村厅申报现代农业产业园有关主导产业要求，立足我市蔬菜、水果、畜禽等主导产业和特色产业基础，选好主导产业，并综合考虑当地产业发展优势、发展潜力、环境容量和资源承载力等因素，统筹布局产业生产、加工、物流、研发、示范、观光旅游、科普展示等功能板块。以“调结构、扩规模、抓龙头、创品牌、全链条、增效益”为主攻方向，继续谋划产业园申报工作，高标准打造产业园 2.0 版本，到 2025 年争取创建现代农业产业园 2 个以上。

一是建设省级特色现代农业产业园。立足本地产业布局与定位，挑选一批特色鲜明、成长性好的主导产业，按照有利于生产聚集的原则，申报创建省级特色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兼具现代种养、加工物流、休闲观光、科技研发等功能板块，实现规模种养与加工流通相协调、服务设施与生产设施相配套、科技创新与产业发展相衔接，产业发展与农民增收同促进的特色产业园。

二是提档升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支持现有产业园特别是建设成效好、具有发展空间和发展潜力的产业园进一步扩容提质增效，扩大带动面，提升产业园辐射能级和核心竞争力，继续申报省级现代产业园。对标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标准，鼓励引导

一批产业园从市级向省级提档升级。鼓励现有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对标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标准做好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工作。

（二）加快农业产业强镇和田园综合体建设

按照农业农村部、财政部开展产业兴村强县示范行动方案的要求，重点针对特色农业基础较好的镇，围绕打造一批具有知名度的特色农业强镇需求，谋划推进农业产业强镇和田园综合体行动。

一是建设农业产业强镇和田园综合体。重点针对水稻、蔬菜、水果、茶叶、花卉苗木等农业产业，按照产业融合发展的要求，做精做强主导产业，继续挖掘生态环境、历史文化、民族风情等资源禀赋优势，以及“一镇一业、一村一品”专业化发展特色等，推动资金、信息、人才等要素在城乡之间双向流动。统筹规划差异布局田园综合体，加大项目策划和招商力度，培育一批农村产业融合领军企业，建成一批集循环农业、创意农业、农事体验于一体的田园综合体、特色休闲度假乡村等，进一步促进镇（村）园融合发展。

二是推进镇域产村一体发展。充分发挥镇域的城乡纽带作用，有效聚合政策、资金、要素等资源，着力打造一批乡土经济活跃、乡土产业特色明显的农业产业强镇。在农业产业强镇镇域建设科技、加工、流通等现代要素与产业集聚发展平台，联动建设一批集中连片规模化特色农业生产基地。通过产业链上下游一体化的紧密合作，引导和促进更多资本、技术、人才等要素向农

业农村流动，做大做强高效绿色农业、农产品加工流通业、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业、乡村服务业等，完善产业链、打通供应链、提升价值链。确保每个农业产业强镇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中发挥平台或支点的关键作用，通过产业兴旺实现以产兴村、产村融合的发展格局。

三是推进“一镇一业、一村一品”产业振兴。按照“一镇一业、一村一品”区域联动的发展思路，综合考虑区位优势、产业基础和市场条件等因素，进一步调整优化农业生产结构，优化产业布局，不断提升产业化、集约化、专业化水平，大力发展适销对路的高产、优质、高效、生态、安全的农产品。在全区除城区街道办事处以外的5个镇建设一批“一村一品”示范村，重点在各镇集中打造1-3个示范村，着力培育和发展一大批镇村代表性名牌农产品。

三、强化农业机械化装备支撑体系

（一）推进生产主要环节机械化

落实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推进水稻生产全程机械化、特色作物生产、畜禽规模养殖和水产养殖捕捞等主要环节机械化。探索水稻生产全程机械化解决方案，重点提高水稻机械化种植、高效植保、烘干、秸秆处理水平，大力推广机械化集中育秧技术、机械化插秧技术和新型节能稻谷机械化干燥技术，建设水稻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区。推广先进适用的农机装备与机械化技术。加大水稻机械化种植、花生全程机械化生产示范推广力度，提升主要

农作物综合机械化水平。围绕水果、蔬菜、茶叶、花卉、畜禽水产、药材等特色产业主要生产环节，开展高性能、绿色环保、有特色的农机新装备示范推广。到 2025 年，全区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82%，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70%，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56.5%，设施农业、畜禽水产养殖和农产品初加工机械化率总体达到 50%，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生产基本实现机械化。

（二）构建高效机械化生产体系

加强农机农艺结合，因地制宜地选育、推广适合机械化作业、轻简化栽培的主要农作物品种。将适应机械化作为品种审定、耕作制度变革、产后加工、配套，实现产前产中产后各环节协同联动，农田基本建设等方面的重要因素，促使良种、良法、良地、良机配套，实现产前产中产后各环节协同联动。

（三）加快发展适用机械化技术

一是大力发展设施园艺和工厂化育苗。以田间作业、设施栽培、储运保鲜等环节为重点，发展设施园艺和工厂化育苗。加快农产品贮藏保鲜、冷链物流、烘干加工等设施建设。大力扶持以蔬菜、水果和花卉等为重点的大棚设施和机械化节水灌溉设施农业发展。

二是加快农产品加工设施建设。鼓励支持经营主体发展农产品保鲜、储藏、烘干、分级、包装等初加工设施，大力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推动农业生产企业技术装备改造升级，提高副产物

循环利用、全值利用和梯次利用水平，加快实现初加工、精深加工、综合利用加工协调发展。

（四）加快推进智能农机应用

加强农机装备智能化、信息化建设，推进物联网、大数据、移动互联网、智能控制等信息技术在农机装备和农机作业上的应用，支持农机户应用农机作业监测、精准耕作、智慧养殖、维修诊断、远程调度、智能控制等信息化技术，提高农机作业质量与效率，推进农业机械装备转型升级。

四、打造特色农业品牌体系

（一）推进农业绿色发展

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加快推进畜禽养殖粪污资源化利用和养殖尾水治理，健全农业投入品减量使用制度，推进化肥农药使用量负增长，加强秸秆综合利用。鼓励推广使用生物可降解地膜，建立农膜回收机制、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及集中处理体系。推进耕地分类管理、修复利用和种植结构调整。建立农业绿色循环低碳生产制度，推进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建设。

（二）质量兴农推动品质过得硬

创新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制机制，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行政监管、综合执法、检验检测体系，全区 5 个镇明确监管机构，建立健全村级监管员队伍，实现“有职能、有条件、有经费”目标。整合农产品检测资源，推进农产品检测业务市场化。加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和常态化监督检查力度，强化农业投

入品监管和农业综合执法，严厉打击农业违法违规行为。大力推广“三品一标”农产品认证。全面推广应用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信息平台，试行食用农产品达标合格证制度，实现全区试行主体及试行产品合格证使用全覆盖。到 2025 年，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明显提高，食用农产品抽检合格率达到 97.5%以上。

（三）整合体系推动品牌叫得响

加强农业品牌建设，立足我区实际，着眼打造一批区域特色明显、市场知名度高、发展潜力大、带动能力强的“国字号”“粤字号”知名农业品牌，加大农业区域公用品牌宣传推广。开展名特优新农产品评选活动。每年新增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等“国字号”品牌 1 个以上，新增“粤字号”农业品牌 2 个以上。以中国农民丰收节、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广东省现代农业博览会为平台，结合“粤字号”农业品牌评选活动，以特色精致农业为展示主题举办中国农民丰收节系列活动，创建一批具有较大影响力的农业节庆品牌。完善品牌培育机制和支持保护体系，实施农业知名品牌创建行动，推进农业品牌化发展，加快实现区域品牌、企业品牌、产品品牌“新三品”支撑农业高质量发展新局面。到 2025 年，全区新培育省级农业名牌产品 6 个以上，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5 个以上。

五、强化农业科学技术支撑体系

健全农业科技支撑体系，大力提升农业科技支撑能力，提升

农业设施装备，加快数字技术推广应用，用数字化引领驱动农业农村发展。

（一）推进特色种业振兴计划

一是加强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配合市开展制定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中长期发展规划，科学谋划种质资源收集、保存、鉴定、评价、开发利用与共享。开展种质资源普查工作，持续开展农作物、畜禽、水产及农业微生物种质资源的普查和系统性收集，全面摸清全区种质资源种类、数量、分布和主要性状等，实现应收尽收、应保尽保，加强资源的整理、登记、保存与入库。健全种质资源保护体系，建设一批农作物种质资源库（圃），提高种质资源保存能力。加强种质资源鉴定评价和共享，加强重要性状种质资源深度鉴评和优异、抗逆、高效基因挖掘，开展畜禽遗传资源鉴定评价、地方品种提纯复壮与创新利用，提升种质资源开发利用水平。

二是构建“育繁推”一体化种业体系。培育优势特色种业龙头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构建企业商业化育种体系，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建设一批高标准种子基地、特色农作物和畜禽水产良种繁育基地。依托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建设一批特色鲜明、功能完备、富有活力的重要农作物、畜禽、水产等种业试验示范和成果孵化基地，加速种业科技成果转化落地。

三是深化种业管理改革。贯彻落实《种子法》，开展种业知识产权专项整治行动，加强新品种知识产权保护，完善新品种权

行政与司法协同保护机制，激发种业原始创新活力。落实属地主体责任，构建“属地为主、部门协同、区域联动、社会参与”的监管格局，形成“行业主管+综合执法+行业协会”三位一体的种业市场监管机制，为种业发展营造创新驱动、质量引领、健康有序的良好秩序。

（二）建立科技成果转化推广体系

一是加强农业科技成果孵化平台建设。大力推进生物技术、信息技术、智慧农业技术、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应用，探索农业科技产业一体化发展模式。扶持发展农业科技产业孵化器，培育发展新型农业科技产业。创新科技成果转化与应用机制，建设全区农业科技成果与知识产权交易平台体系，完善成果与专利交易政策咨询、成果供需发布、价值评估、交易、技术熟化及成果升级改进等服务，引入金融机构和中介服务机构，为科技成果中试、产业化提供投融资支持，以市场化机制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

二是加强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基地建设。以配套促熟化、以熟化促简化、以简化促转化，促进农业科技成果示范推广。重点强化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基地、粮油高产创建基地、畜禽水产和园艺产品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等建设，进一步熟化核心技术，加强关键技术组装集成和配套，促进技术的轻简化，提高实用性适用性，推进技术成果的试验示范和转化。依托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基地，组织科技人员在关键农时和关键环节开展科技服务。针对水果、

蔬菜、水稻、花卉、茶叶等特色产业，高标准农业科技实验示范基地，集中示范先进的生产和管理技术，集中承接各级各类农业技术与示范类项目，配套技术培训和试验设施，形成高效率的现代生产技术与新品种综合试验示范体系，促进新品种、新技术、新设施、新装备的集成应用。

三是健全基层农业技术推广体系。进一步深化基层农业技术推广体系改革，健全基层农业技术推广机构，加快农业技术推广、动植物疫病防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三位一体’基层农业公共服务建设。创新农技推广服务方式，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以支撑现代农业产业园高质量发展为驱动，以加快推进新型农业科技服务体系建设、推动现代农业科技创新发展为目标，发挥“一主多元”的基层农技推广体系作用，创建农技推广服务驿站，构建基层新型农业技术推广服务平台，推动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再上新台阶。

（三）提升农业智能与信息化水平

推进特色农业生产基地的智能化建设，推进“5G+智慧农业”体系建设，加快物联网、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智慧气象等现代信息技术和农业智能装备在特色农业生产领域的应用，充分发挥其在节水、节药、节肥、节劳动力等方面的作用，提高土地产出率、资源利用率和劳动生产率。促进农业产销向智能化、精准化、网络化方向转变，引导农业企业、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专业大户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探索适合本地的节本增效

农业物联网应用模式。构建天地一体的农业物联网测控体系，实施智能节水灌溉、测土配方施肥、农机定位耕种等精准化作业；在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基地推动饲料精准投放、疾病远程诊断、废弃物自动回收等智能设备的应用普及和互联互通。

（四）实施数字农业全面转型行动。

深入实施数字农业发展战略，加快数字技术推广应用，大力发展农业数字经济，用数字化引领驱动农业现代化。提升种养管理信息化水平，建设数字田园、数字猪场，推动智能感知、智能分析、智能控制技术与装备在大田种植、设施园艺、现代养殖上的集成应用，推进种养生产经营智能管理。建立农业大数据基础体系，建设数字农业产业园区，推动“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建云上云，培育数字农业科技示范创新团队，培育数字农业重大项目，培育数字农业示范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数字农业新农民。

六、建设新型农业经营和服务体系

加快培育现代农业发展的骨干力量，提高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质量，壮大新型农业服务主体队伍。充分发挥不同类型新型农业经营和服务主体在农业产前、产中、产后等领域的不同优势，加快构建以农户家庭经营为基础、合作与联合为纽带、社会化服务为支撑、土地规模化与服务规模化相辅相成的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实现小农户与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提升农业发展的专业化、组织化、社会化水平。

（一）提升经营主体发展实力

坚持把质量发展放在首位，以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为重点，培育提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实力、经营活力和带动能力。实施家庭农场提质工程，建立健全家庭农场名录管理制度，鼓励组建家庭农场协会或联盟，开展示范家庭农场创建，培育一批规模适中、生产集约、管理先进、效益明显的家庭农场。围绕主导产业和特色产业，落实各项优惠政策，加大农业招商引资力度，大力发展壮大家庭农场，提升农民合作社发展质量，做大做强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并加大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宣传表彰。鼓励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加强生产基地、农产品加工和流通环节基础性服务设施建设，积极开展农产品品牌创建。扶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融资贷款。支持农业龙头企业、合作社示范社、示范家庭农场参与现代农业产业园、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农业产业强镇和省级“一村一品”等项目建设。引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加入农业协会，发挥农业产业园区、流通、电商等平台作用，推动产业融合发展。加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与科研院所合作。稳步开展农民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区推进工作。引导同区域、同行业、同类型农民合作社以产品和产业为纽带，在劳动、技术、产品、资本、品牌等方面开展联合与合作，鼓励围绕主导产业、特色产业组建合作社联合社。

（二）促进多元主体联合发展

发挥农业协会和其搭建“农业服务平台”作用，进一步加强

农业经营主体交流、加快农业标准化和品牌化，促进经营主体进一步联合联动，实现合作共赢。注重发挥现代农业产业园、产品流通、电子商务等平台作用，鼓励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围绕本地主导优势特色产业，加强合作联动，推动产业融合发展，构建全产业链条。推广“农业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模式，支持农业龙头企业与合作社、家庭农场、专业大户、普通农户实现有效对接和深度融合。引导农民以承包土地经营权入股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鼓励农业龙头企业、合作社积极为农户提供农资供应、农机作业、技术指导、疫病防治、市场信息、产品营销等各类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引导农业龙头企业、合作社与农户签订生产收购协议，稳定农户生产销售预期，进一步密切与农户利益联结机制，带动农户增收致富。引导农业龙头企业联手产业发展相关的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种养大户，牵头组建农业产业化联合体。

（三）加快推进村集体经济增收

探索建立“乡村振兴种植车间”“乡村振兴养殖车间”“乡村振兴加工车间”“乡村振兴车间+园区”等多种模式，提升乡村产业造血能力。引入企业深入镇村谋划建设一批风电、光伏等新能源项目，推动大舜重阳镇分布式光伏项目、广发龙归镇光伏 25MW 扩容项目、广发武江西河田心村地面分布式光伏项目等一批光伏发电能源项目建成投产，增加村集体收入。积极引入企业、农场等经营主体驻村，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加快发展乡村产业。挖掘盘活集体土地、房屋、设施等资源和资产潜力，结合“党建引领型、

产业带动型、资源开发型”发展模式，依法通过股份、合作、租赁等形式，发展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促进农民增收致富。

第三节 塑造精美农村环境实施特色化乡村建设行动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大力建设富有岭南风韵的精美农村。深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打擂比武”活动，全面推进农房管控和乡村风貌提升，持续抓好“四沿”区域美丽乡村示范带和中心村建设，推动全区村庄逐级打造“干净整洁村”“美丽宜居村”“特色精品村”。持续抓好农村安全饮用水保障、生活垃圾处理和污水治理，全域推进农村“厕所革命”，补齐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短板，切实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科学治理“空心村”，促进乡村民宿建设，发展乡村美丽经济，培养造就新型农民队伍，不断提高农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一、推进武江乡村特色风貌提升

以村庄精美、家园精美、景观精美为目标，强化规划管控，分类推进村庄建设，深入开展村庄绿化、美化、洁化行动，整体提升乡村风貌。

（一）推动农村道路提档提升

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积极参加“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创建。推动县乡道四升三、单改双工程，全面提升

区通镇、镇通建制村主干道的通行能力。推进农村生产生活道路衔接，打通到田头道路的“最后一公里”，到2025年全区所有自然村内支路、巷路路面硬化基本实现全覆盖。积极推动专群结合、有路必养的农村道路养护机制建设，完善建制村村道管理议事机制，合理设置农村道路管护公益性岗位，鼓励村集体和村民参与农村道路管护。

（二）持续推进乡村绿化美化

深入实施乡村绿化美化行动，突出保护乡村山体田园、河湖湿地、原生植被、古树名木等。引导鼓励村民通过栽植果树花木等开展庭院、村庄绿化，充分利用荒地、废墟、边角地等因地制宜打造“四小园”（小菜园、小果园、小花园、小公园）小生态板块，促进村庄美化绿化。每年开展美丽庭院、星级“四小园”评比。有条件的地方积极参加森林乡村建设，建成一批国家森林乡村和省市森林乡村。

（三）开展农房管控攻坚战

坚持先规划后建设，尊重农民合理意愿，结合国土空间规划体系构建，全面优化提升村庄规划的实用性，合理优化村庄布局。严格执行农村村民一户只能拥有一处宅基地的法律规定，规范农村宅基地建房审批，禁止未批先建、超面积占用宅基地。继续推进农村危险破旧泥砖房、削坡建房风险点整治以及“两违”建筑整治清拆，到2025年所有行政村完成整治任务。完善农房建设质量安全相关标准并健全监管体制，完成已

核实的存量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开展已核实的农村危房改造和地震高烈度设防区农房抗震改造。加强农村建房全程监管，及时发现和处置涉及农村建房、宅基地使用的各类违法违规行爲，加大对违章建筑的整治力度，有序推进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清查整治，防止出现农村房屋安全隐患边排查边整治边增加的循环现象。

（四）加强乡村风貌引导

大力推进村庄整治和庭院整治，编制村容村貌提升导则，促进村庄形态与自然环境、传统文化相得益彰。加强村庄建筑风貌引导，突出乡土特色和地域特点，加强农房建设质量监管，推广新型农房建造方式。弘扬优秀农耕文化，加强传统村落民居和历史文化名村名镇保护，积极推进传统村落挂牌保护，建立动态管理机制。传承和发扬红色文化，加强革命老区建设，保护红色文化遗迹，全面提升革命老区农村人居环境水平。

（五）建设美丽乡村风貌带

统筹省级涉农资金和自身财力，鼓励通过“以奖代补”方式，对依照统一风貌指引积极申报新建、改造农房的村庄和村民给予适当补贴支持；支持农民或企业贷款，撬动更多金融资本参与新建、改造农房；做好高质量项目储备工作，鼓励地方政府新增债券优先用于符合条件的乡村建设项目；利用“万企兴万村”行动的政策优势、“6·30”活动资源和平台优势，广泛发动爱心企业参与乡村风貌提升行动；支持企业参与建设乡村风

貌带，对建设成效突出的爱心企业，支持企业或企业家以个人名义建功德碑、入村志，引导整镇整村提升乡村风貌。结合“四好农村路”建设、万里碧道建设等工作，因地制宜建设美丽驿站和风景长廊。结合高标准农田建设，系统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等一体整治提升，沿线连片建设美丽乡村风貌带。

（六）深入推动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

充分发挥乡镇连接城市与农村的节点和纽带作用，建设成为服务农民的区域中心。充分利用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机制，提升镇村公共基础设施水平，支持镇村发展。提升重阳镇“青林水岸·红色印记”、西河镇“什石园-糖寮”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水平，启动“龙归-江湾”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在美丽宜居村、特色精品村的基础上串珠成链，连线成片，以示范带为主轴线，结合“打擂台比武”活动，“十四五”期间，每个镇（除西联镇外）高质量打造3条以上（含）镇域乡村振兴示范带。

（七）提升岭南特色品质乡村

深入实施“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突出乡村特色、地方特色、区域特色，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打擂台比武”活动，分阶段分步骤推动所有村庄逐级打造“干净整洁村”“美丽宜居村”“特色精品村”，辐射带动全域“万村整治”。推进各级示范点“串珠成线、连线成片”，整体推进村庄外立面改造、绿化彩化、小品塑造，开展乡村绿化、美化行动，实施乡村记忆工程，保护乡村历史遗迹，建设岭南特色乡村景观风貌示范带。

二、实施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

全面推动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深入开展“三清理三拆除三整治”行动。以城郊村、城中村等人口密集村庄、河道两旁村庄等为重点，以镇为单位，自然村为基本单元，明确新阶段工作目标、清理拆除整治重点、完成时限、相关责任人，组织发动群众整治脏乱差环境，制定村规民约，增强农民在环境整治中的主体作用，常态化实施村庄清洁行动，落实环境卫生网格化管理制度，加快建立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长效管护和运行机制。到2025年，全区80%以上行政村达到美丽宜居村标准。

（一）深入推进农村厕所革命

到2025年，农村公用厕所、无害化户用厕所建设和管理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厕所粪污全部得到无害化处理或资源化利用，管护长效机制得到完善，公厕文明形象进一步优化，农民群众如厕和卫生习惯进一步改善。

一是全面普及农村卫生厕所。持续开展农村老旧厕所改造提升，全面实现愿改尽改、能改尽改。新建农房应配套设计建设卫生厕所及粪污处理设施设备。合理规划布局公共厕所、加快建设提升乡村景区旅游厕所，设立农村公厕管护专项资金，落实镇、村农村公共厕所管护主体责任，确保农村卫生公厕保洁、维护有人员、有资金、有制度，有考核。

二是切实提高改厕质量。严格执行国家标准，把标准规范贯穿于农村新建和改建厕所全过程。加强农村改厕产品质量和

施工质量监管，将农村改厕产品列入市场监管范围，加大监管力度。

三是加强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加强农村厕所革命与生活污水治理有机衔接，因地制宜推进厕所粪污分散处理、集中处理与纳入污水管网统一处理，鼓励联户、联村、村镇一体处理。鼓励有条件的地区积极推动卫生厕所改造与生活污水治理一体化建设，暂时无法同步建设的应为后期建设预留空间。积极推进农村厕所粪污资源化利用，充分结合农业绿色发展，统筹使用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设施设备，逐步推动厕所粪污就地就农消纳、综合利用。

（二）开展生活污水治理攻坚战

统筹规划全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管网建设和设施建设，优先治理水源保护区、城乡接合部、中心村、人口聚集区等地区农村生活污水。针对村庄所在地域和产业发展特点，合理采取纳入污水管网统一处理、联村联户集中处理、单户分散处理等模式。选择符合农村实际的生活污水治理技术，优先推广运行费用低、管护简便的治理技术，鼓励居住分散、地处偏远等地区探索采用人工湿地、土壤渗滤等生态处理技术。积极探索农村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方式，实现生活污水治理、农业绿色发展和农村生态文明建设相协调。探索推广高标准农田建设、农田水利建设与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相结合模式，实现农业农村水资源良性循环。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示范区创建，总结一批

典型模式。建立健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设备运营、维护、管理工作长效机制。到 2025 年，全区自然村生活污水治理覆盖率达到 80%，基本实现雨污分流、污水排放管道收集或暗渠化。

（三）提升生活垃圾治理水平

一是健全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健全完善村收集、镇转运、区处理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理体系，优化收运处置设施布局，完善区、镇、村三级设施建设和服务，具备无害化处理设施或能力。合理建设或配置村庄垃圾收集房（点、站），基本实现自然村组全覆盖，建设完善乡镇垃圾转运设施，实现每个乡镇具备垃圾转运能力。建立健全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和处置体系稳定运行的长效机制，加强日常监督，不断提高运行管理水平。

二是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加快开展农村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减量、积极探索符合农村特点和农民习惯、简便易行的分类处理模式、减少垃圾出村处理量，基本实现农村可回收垃圾资源化利用，易腐烂垃圾和煤渣灰土就地就近消纳、有毒有害垃圾单独收集贮存和处置、其他垃圾无害化处理。有条件的地方积极参加全国农村生活垃圾分类与资源化利用示范县创建。协同推进农村有机生活垃圾、厕所粪污和农业生产有机废弃物处理和资源化利用，以乡镇或行政村为单位建设一批区域农村有机废弃物综合处置利用中心，探索就地就近就农处理

和资源化利用的路径。扩大供销合作社等农村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服务覆盖面，积极推动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与环卫清运网络合作融合，创新回收方式和业态。协同推进农药肥料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体系建设。积极探索农村建筑垃圾等就地就近消纳方式，鼓励用于村内道路、入户路、景观等建设。

到 2025 年，全区基本建成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统，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基本实现全覆盖，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100%。

（四）全域实施“五美”专项行动

一是推进“美丽家园”行动。深入开展“三清三拆三整治”为主的村庄清洁行动，全面清理私搭乱建、乱堆乱放，持续清理整治残垣断壁和破旧泥砖房，确保消防通道通畅。加强农村电力线、通信线、广播电视线“三线”维护梳理工作，深入开展农村“三线”整治，鼓励有条件的村庄推进“三线”落地，并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中预留电力通道和电力设施建设用地。加快推进村内主干道和公共场所照明设施建设。深入挖掘村庄历史文化，培育现代岭南文化，鼓励有条件的村庄建设村史馆、博物馆。有序实施天然气下乡，推动清洁能源使用。关注特殊人群需要，开展农村无障碍环境建设。

二是推进“美丽田园”行动。加大田园日常整治和监管力度，全面清理整治田园垃圾杂物、乱搭乱建田间窝棚、小散乱畜禽养殖场等，加强农村路边、田边、塘边等环境卫生管理。

发展近郊农业，让美丽田园成为网红打卡点。

三是推进“美丽河湖”行动。严禁农村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未经处理直接排入河湖，将鱼塘、池塘、湖泊等纳入“五清”专项行动范围，全面开展清理整治。逐步推进鱼塘改造升级，达到水产养殖标准。将河道生态治理和风貌提升有机结合，以建设万里碧道为抓手，开展乡村河道两岸风貌整治和景观打造，提升绿化美化水平。

四是推进“美丽园区”行动。推进村域范围内工业园、农业产业园等厂房外立面风貌管控，拆除周边乱搭乱建建筑，清理积存垃圾，搞好园区绿化美化。园区内生产区、生活区应尽量分离，没有纳入污水管网的应独立建设污水处理设施。推进园区改造升级，对达不到环境和产业要求的进行拆除，改善乡村创业兴业环境。

五是推进“美丽廊道”行动。把“四沿”区域整治作为重要节点，推动连线连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在高铁、高速公路和沿城市郊区等重点区域的沿线公路两侧一定范围内开展净化、美化、绿化“三化”工程，推进绿色廊道建设。

三、建设乡村社区便捷生活圈

围绕改善高品质、便捷化的乡村生活条件，创新推动乡村社区便捷生活圈建设，统筹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突出短板，改善乡村基本公共服务，提升乡村宜居宜业水平。

（一）补齐乡村基础设施短板

推动农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加快补齐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短板。实施“三通一防”改造工程，持续推进乡村通行、畅通、通达改造和公路安全提升，全面消除乡村瓶颈路、打通断头路，全面完成县乡道安全整治任务。促进农村集中供水全覆盖，全面开展农村饮用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建设，统筹推进区镇村集中供水设施及配套管网，城镇供水系统全面向周边村庄延伸覆盖。加强农村水环境治理和饮用水源保护。实施新一轮农村电网升级改造工程和乡村信息基础设施振兴工程，加快农村地区4G基站建设，推进百兆光纤进农村，实施20户以上自然村光网建设计划。

（二）提升乡村公共服务水平

一是打造完善的服务圈。建好用好党群服务中心，加强基层政务服务建设，加快基层“一件事”主题集成服务，加快升级镇村一级的政务外网，实现区、镇、村一体化。优化公共服务资源配置，引导城乡基础教育均衡发展，推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提质和均衡配置，推进村、社区便民服务中心（站）建设，实现城乡公共文化设施全覆盖。

二是制定乡村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和任务清单。把乡村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作为各级政府权责清单的重要组成部分，向社会公开，以标准化机制推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全面提升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提高农村教育质量，完善乡村教育信息

化体系，加强农村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统筹城乡社会保障与体系，构建多层次农村养老保障体系，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年人、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

（三）开展乡村生活圈示范创建

制定乡村社区生活圈建设标准，以提高“一站式”服务乡村社区综合体覆盖率、普惠性教育资源覆盖率、医疗卫生服务设施覆盖率和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为目标，制定社区管理、社区服务、社区教育、社区医疗、社区文化、社区体育、社区市政等各类公共服务设施和公共活动空间的建设指标体系，精准对接群众需求，因地制宜、精心设计建设特色鲜明的小公园、小球场、小广场等公共活动空间，规范创建15分钟社区生活圈，建设一批乡村生活圈“邻里中心”。积极发展批发零售、养老托幼、文化教育、环境卫生等生活性服务业，按照乡村社区生活圈建设标准，建设一批功能多元、服务集聚的社区商业服务综合体和服务中心，打造一批乡村示范社区，提升镇村生活幸福满意度。

四、修复保护乡村生态系统

修复保护农村生态环境，系统开展山水林田湖草治理，推进农业农村碳中和创建，全面提升农村生态文明建设水平，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一）完善田园生态系统

加快推动形成农业农村绿色发展方式，有效控制农业面源

和重金属污染，严格落实禁养区、限养区有关要求，推进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精细化管理。建设南岭国家公园，构建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实施水土保持生态修复工程，开展以小流域为单元的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加强生态敏感区水土流失防治。

（二）健全生态保护长效机制

建立完善保护性耕作制度，加大支持力度，推进深松整地示范，实施少耕、免耕、地表微地形改造技术及地表覆盖、合理种植等综合配套措施，减少农田土壤侵蚀，保护农田生态环境。完善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探索开展生态产品价值核算，建立政府主导、企业和社会各界参与、可持续推进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

（三）探索农村碳中和监测体系

根据市级要求，依托相关科研机构，探索开展农业农村碳达峰、碳中和研究，研发种养业温室气体减排技术和加工仓储节能装备，创新农业废弃物资源化、能源化利用技术体系。探索建立重点企业农业碳达峰与碳中和目标和考核制度，以及农业农村碳中和核算和监测体系；探索建立碳排放权交易制度，重点探索与珠三角碳排放权交易方式，激活碳市场金融属性，引导和促进资源合理开发、优化配置；推动将碳达峰、碳中和与面源污染防治纳入地方政府和重点企业的考核指标，有效控制发展高碳、高耗能乡村产业。

五、提升乡村治理体系

健全乡村治理体系，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建设充满活力、和谐有序的乡村社会。

（一）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

一是抓党建引领促乡村振兴。加强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打通联系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织密建强镇村党组织体系，开展村级党支部规范化建设，常态化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深入实施“头雁”工程，切实加强“三个一肩挑”村党组织书记的管理监督。加强村民小组党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

二是巩固基层党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成果。持续开展基层党组织达标创优活动，强化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企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的党建工作，探索在乡村产业链、社会化服务领域创设功能型党小组。完善村党组织领导各类村级组织的具体形式，健全村级重要事项、重大问题由党组织研究讨论机制。落实镇党委抓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和乡村治理主体责任，实行区、镇、村治理权责清单制度。形成群众监督、村务监督委员会监督、上级部门监督和会计核算监督、审计监督等全程实时、多方联网的监督体系。

（二）深入实施“头雁”工程和南粤党员先锋工程

配优配强农村党组织书记，优化基层党员队伍结构。健全“选、育、管、用、储”全链条管理，落实村党组织书记区级

党委组织部门备案管理制度和村“两委”成员资格联审机制，实行村“两委”成员近亲属回避，注重从本村致富能手、外出务工经商返乡人员、本乡本土大学毕业生、退役军人中的党员里培养选拔村党组织书记。持续实行统筹选派、统筹管理、统筹使用，坚持和完善向重点乡村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制度。积极从青年农民中发展党员，优化结构、提升质量。

（三）深化农村“三治结合”实践

健全党组织领导的村民自治机制，完善村民（代表）会议制度，推进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实践。充分发挥村民委员会、群防群治力量在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办理、民间纠纷调解、移风易俗、公共秩序维护、社情民意通达等方面的作用。规范健全村级议事协商制度，建立村党组织领导下的“民主协商、一事一议”的村民协商自治模式。实施村务公开“阳光工程”，健全村务监督委员会，开展村务公开“五化”创建活动，加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审计监督。加强法治乡村建设，健全“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制度，开展“法律进乡村”活动，推动乡村依法治理。充分发挥工青妇等群团组织承接参与乡村公共服务作用，积极培育服务性、公益性、互助性农村社会组织。

（四）完善乡村治理机制

一是开展乡村治理示范建设。积极开展乡村治理示范村镇创建工作，持续推进基层社会治理综合网格改革，健全党组织

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培育选树一批可复制、可借鉴、可推广的乡村治理示范特色品牌镇村。

二是全面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功能，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深入挖掘乡村社会道德力量，培育文明乡风，加强农村思想道德建设，大力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加强农村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推进移风易俗，倡导从简办席，强化村民自治，营造孝亲敬老社会氛围，倡导婚俗新风，倡导文明现代、简约环保的殡葬礼仪和治丧模式。

三是深入推进平安乡村、法治乡村建设。进一步完善公共法律服务深入基层的实体平台建设，提升公共法律保障与服务水平。推进农村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落实平安建设领导责任制，大力推行“一村一辅警”机制。大力推进“红袖章”队伍建设，完善镇村组网格化管理机制，推动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从“单打独斗”向“群防群治”转变，力争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

（五）健全乡村基层服务和保障体系

实施村级综合服务设施提升工程，健全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及服务设施，充分发挥其办公议事、党员活动、教育培训、便民服务等综合功能，提升村级服务规范化标准化水平。实施乡村治理数字化建设工程，推进乡村村务、政务、党务在线化。健全以财政投入为主、村级集体经济收入为补充的稳定的村级

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制度。

第四节 培养精勤农民打造农业农村优质发展主力军

一、大力培育精勤农民

发挥农广校、涉农院校、科研院所、农技推广机构在培训中的作用，鼓励和支持农业企业、农业园区、农民合作社等市场主体建立实训基地和农民田间学校，初步形成了以各类公益性涉农培训机构为主体、多种资源和市场主体共同参与的“一主多元”精勤农民教育培训体系。支持“领头雁”农村青年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育工作，培育各类农业职业经理人、合作社管理人员、家庭农场主和创业致富带头人。以农业生产经营主体的骨干农民为重点对象，以武江乡村振兴培训实践中心为载体，每年培训人数100人左右。

二、加强乡村实用人才培养

加大对乡村实用人才的培养力度，通过田间课堂、网络教室等方式，依托培训基地、乡村振兴培训实践中心等平台，开展乡村实用人才的精准培训，提高培训针对性、实用性，认定一批“乡土专家”。结合乡村振兴的产业发展、基础建设、生态文明、脱贫攻坚、环境整治等重点内容，依托高校、各级党校以及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平台等资源，通过专题培训、外出参观学习等方式，培养乡村专业化人才，重点培养一批文化能人。

第五节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建立农村低收入人口和原省定贫困村长效帮扶机制，接续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确保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一、促进脱贫攻坚政策平稳过渡

严格落实“四不摘”要求，完善返贫监测帮扶机制，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深化扶贫资产管理改革，推动过渡期内脱贫攻坚政策平稳转型、无缝对接、有效衔接。

（一）稳定现行帮扶政策体系

在五年过渡期内严格落实“四不摘”要求，保持现行帮扶政策、资金支持、帮扶力量总体稳定。稳定兜底救助政策，落实好教育、医疗、住房、饮水等民生保障普惠性政策，并根据脱贫人口实际困难给予适度倾斜。巩固优化产业就业等发展类政策，完善产业发展、就业扶持、技能培训、小额信贷支持措施，做好与乡村产业振兴政策衔接，建立健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长效机制。

（二）完善返贫监测帮扶机制

健全困难群众快速发现和响应机制，建立农户主动申请、部门信息比对、基层干部定期跟踪回访相结合的易返贫致贫人口发现和核查机制。对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以及因病因残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基本生活严重困难户，开展常态化监

测预警，定期检查收支变化和“两不愁三保障”及饮水安全情况，查漏补缺，动态清零，守住防止规模性返贫底线。健全防止返贫大数据监测平台。坚持预防性措施和事后精准帮扶相结合，分层分类及时落实帮扶政策，对基本生活困难的及时纳入低保、特困人员供养等社会救助范围，对返贫的及时落实针对性帮扶举措。

（三）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

落实行业主管部门工作责任。健全控辍保学工作机制，深入实施新时代广东乡村青少年健康成长“两帮两促”行动，确保脱贫家庭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少年不失学辍学。有效防范因病因残返贫致贫风险，落实分类资助参保政策，做好脱贫人口参保动员工作。建立农村脱贫人口住房安全动态监测机制，通过农村危房改造等多种方式保障低收入人口基本住房安全。巩固好已建农村供水工程成果，强化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不断提升农村供水保障水平。

（四）健全扶贫资产管理机制

按照明确所有权、放活经营权、保障收益权、落实监督权“四权分置”要求，做好经营性扶贫资产和公益性扶贫资产确权登记工作，健全扶贫资产管理台账和制度体系，探索创新多层次、多样化运营管护机制。完善扶贫资产收益分配制度，经营性资产收益重点用于项目运营管护、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村级公益事业，健全到村、到项目、到人的收益分配机制，

严防资产流失和被侵占。持续深化扶贫资产管理改革试点，强化镇村和行业部门监督责任，依法维护农户对到户类扶贫资产的财产权利。

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发挥镇村作为推进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重要节点和平台功能，深入实施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大力发展镇村经济，补齐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实施“千企帮千镇”“万企兴万村”行动，推动脱贫攻坚工作体系全面转向乡村振兴。

（一）实施驻镇帮镇扶村工作

把镇村作为乡村振兴支持重点，实施“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科研力量”组团式帮扶，调整优化乡村振兴结对帮扶关系。统筹城镇和村庄规划建设，优化区域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城镇开发、村落分布等空间布局，加快补齐乡村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短板。深化扩权强镇改革，把乡镇建设成为服务农民的区域中心，实现区镇村功能衔接互补。

（二）大力发展镇村经济

支持脱贫地区推进“一镇一业、一村一品”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建设，引导劳动密集型产业、农村二三产业在城镇融合发展，优化打造镇域产业发展集聚区，因地制宜发展特色小镇。加强乡镇农产品冷链配送、加工物流中心建设，培育发展乡村

产业发展综合服务体，完善收益分配机制，提升镇域经济带动能力。引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挖掘集体土地、房屋、设施等资源和资产潜力，依法通过股份、合作、租赁等形式，积极参与产业融合发展；鼓励集体经济组织通过提供多元化社会服务，培育乡村美丽经济、生态产业、康养娱乐、休闲旅游等新产业新业态，提升建设产业扶贫基地。

（三）加强基础设施建设

支持脱贫地区巩固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和水、电、路、气等基础设施，重点强化冷链物流、休闲旅游和信息化网络设施建设，全面实施乡村“五美”行动，强化传统村落保护和风貌管控，支持建设一批功能现代、风貌乡土、成本经济、结构安全、绿色环保的宜居型示范农房，发展特色民宿和乡村旅游。结合扶贫资产管理改革试点，探索建立农村基础设施运营管护长效机制，将农村基础设施维护和管理相关内容纳入村规民约，推行小型垃圾处理、污水处理、饮水等基础设施管护责任承包到户，增强农民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的能力。

（四）提升公共服务能力

推动公共服务资源向脱贫地区倾斜，进一步优化养老托育设施、文旅体育、社会福利和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布局，推动形成区域统筹规划建设、区镇村功能衔接互补的公共服务体系。支持乡村振兴帮扶镇提升公共服务功能和作用，完善农村义务教育、医疗卫生、文化体育等基本公共服务。

三、加强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

加强对脱贫人口动态监测，做好精准识别管理，采取精准帮扶措施，拓展稳定增收渠道，完善社会救助、关爱服务和医疗保障体系，建立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促进稳定长效发展。

（一）做好精准识别管理

以现有社会保障体系为基础，对农村低保对象、农村特困人员、农村残疾人，以及因病因残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人口等农村低收入人口，开展动态监测。充分利用省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平台以及民政、乡村振兴、教育、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住房城乡建设、医疗保障等政府部门现有数据系统，加强各部门数据比对和信息共享，完善基层主动发现机制。完善农村低收入人口定期核查和动态调整机制。

（二）拓展稳定增收渠道

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加强“村企”“校企”招聘对接，深化区域劳务合作。大力发展乡村旅游、休闲康养、电子商务、文创体验等农村新产业，丰富乡村经济业态，拓展农民增收空间。积极开发就地就近就业岗位，继续办好扶贫车间，在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领域推广以工代赈方式，引导有劳动能力低收入人口通过主动参与获得收益，对就业特别困难人员通过公益性岗位进行托底安置。加强就业失业监测，建立失业事件处置及

舆情引导机制。

（三）提升自身发展能力

建立健全技能培训、信息推介、就业服务、预警监测综合服务体系。根据低收入人口多样化需求，推进“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加快实施“乡村工匠”“高素质农民培育”重点工程，鼓励涉农高校、职教中心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培训服务。健全帮扶项目与低收入群众参与挂钩机制，采取以工代赈、生产奖补、劳务补贴等方式，组织动员低收入群众参与帮扶项目实施。推广以表现换积分、以积分换物品的爱心公益超市等自助式帮扶做法。

（四）分层分类实施社会救助

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科学认定农村低保对象，提高政策精准性。调整优化针对原建档立卡贫困户的低保“单人保”政策，将低收入家庭中的重病、重残人员参照“单人保”纳入低保范围，将符合条件的低收入家庭纳入教育、住房、医疗、就业等专项救助范围。对脱贫人口中完全丧失劳动能力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且无法通过产业就业获得稳定收入的人口，按规定纳入农村低保或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并按困难类型及时给予专项救助、临时救助等。健全低保标准制定和特困人员供养标准动态调整机制，落实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对基本生活陷入暂时困难的群众加强临时救助，对社会救助家庭中生活不能自理的老年人、未成年人、残疾人等提供必要的访视、照

料服务。

（五）完善养老保障和儿童关爱服务

继续实施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政府代缴保费政策，地方政府结合当地实际情况，按照最低缴费档次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低保对象、特困人员、返贫致贫人员、重度残疾人和精神智力残疾人等缴费困难群体代缴部分或全部保费。强化区镇两级公办养老机构对失能、半失能特困老年人的兜底保障。健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体系，支持各地积极开展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地方试点。加大对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重病重残儿童等困境儿童、农村留守儿童及留守老人关爱保障力度。稳步提高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实施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做好就业帮扶、托养照护、康复服务。

第六节 建立融合机制持续深化农业农村综合改革

一、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机制

强化以工补农、以城带乡，推动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强化制度供给，打通城乡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障碍，推动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充分实现乡村资源要素内在价值，挖掘乡村多种功能，改变农村要素单向流出格局，增强农业农村发展活力。

（一）完善人才流动保障制度体系

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重点增强小城镇服务能力和吸纳农村人口转移就业定居能力，把小城镇打造成为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的主平台。依法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农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健全农户“三权”市场化退出机制和配套政策。激励人才投身乡村建设，健全各类人才创新创业和服务乡村建设的政策体系，推动人才城乡双交流、服务创业同支持。

（二）创新乡村振兴多元投入机制

全面落实中央调整完善土地出让收入使用管理规定，分年度提高对农业农村的投入比例，确保土地出让收益投入农业农村的比例不低于 50%。鼓励符合条件的农业农村项目申报专项债券，支持乡村建设。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市场化法治化便利化基层营商环境，完善融资贷款和配套设施建设补助等政策，鼓励工商资本投资适合产业化规模化集约化经营的农业农村领域。实施“万企兴万村”，精准对接乡村资源禀赋，自主选择帮扶形式，发展壮大新型集体经济。完善农村产权抵押担保权能，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集体林权等抵押融资以及承包地经营权、集体资产股权等担保融资，在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地区探索农民住房财产权抵押贷款，推动温室大棚、养殖圈舍、大型农机、土地经营权依法合规抵押融资，落实农户小额贷款税收优惠政策，基本建立新型农业经营

主体信用体系，发展农村信用贷款。推动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促进农业保险向“保价格、保收入”升级，探索开展“农业保险+”，发展农业再保险业务，分散农业保险大灾风险，推进农业保险“扩面、增品、提标”。

（三）保障农业农村发展用地供给

强化乡村振兴建设用地指标保障，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技术含量高、市场前景好的重点项目，优先用地保障、优先批准立项。有效利用农村零星分散的存量建设用地发展农村新产业新业态，推动落实点状供地模式，实行“农业+”混合供地。推动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优先保障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公共服务等用地需求，优先保障农村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和农产品冷链、初加工、烘干、仓储、机库等设施建设用地。落实设施农业用地管理政策，合理规划、引导设施农业发展。

（四）统筹建设城乡基础设施

坚持先建机制后建工程，健全城乡基础设施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护，推动市政公用设施向郊区乡村和规模较大中心镇延伸。统筹规划城乡道路、供水、供电、通讯、防洪、垃圾污水等基础设施建设，把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放在乡村，加快推动乡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健全统一建设机制，明确乡村基础设施的公共产品定位，健全分级分类投入机制，确立各级政府、社会资本和农村集体投入职责，强化政府公益性

设施投资职责，引导市场投资建设经营性设施。创新统一管护机制，落实好城乡道路等公益性设施的管护和运行主体责任，以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引入专业化企业，提高管护市场化程度。

（五）建立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普惠共享机制

建立城乡公共资源均衡配置机制，强化农村基本公共服务供给区镇村统筹，逐步实现服务标准统一、制度并轨。优先发展农村教育事业，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城乡共享。实行义务教育教师“区管校聘”和区域内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制度。统筹城乡公共文化体育设施布局、服务提供、队伍建设，推动文化体育资源重点向乡村倾斜，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健全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制度，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和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建立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推进低保制度城乡统筹。

二、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

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政策，稳定农村土地承包关系。完善农村承包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制度，保持现有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建立健全土地承包权依法自愿有偿转让机制，确保现阶段不以退出土地承包权作为农户进城落户的条件。深化农村土地股份合作制改革，鼓励多种形式流转承包地经营权，鼓励引导土地股份合作和土

地经营权入股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进一步放活经营权。完善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体系，加强承包土地流转服务中心和流转交易服务点建设，坚持宜租则租、宜股则股，创新土地股份合作的实现形式，实现农村土地线下流转向线上流转、口头流转向协议流转、零星分散向集中连片经营转变，提高土地规模经营效益和效率。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探索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模式。严格落实“一户一宅”规定，加强宅基地管理。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的前提下，探索通过整理、复垦、复绿等方式，对退出的宅基地有序开展整治，深入推进旧村庄改造，遵循房屋产权调换和货币补偿相结合的市场化补偿原则，明确征收农村集体土地上房屋的补偿标准。在符合规划、用途管制和尊重农民意愿前提下，优化村庄用地布局，鼓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其成员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和闲置房屋。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鼓励依法自主有偿转让，探索自愿有偿退出机制。

三、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

建立完善农村土地流转“三三二”模式，即构建区、镇、村三级农村土地流转管理服务平台；推行农村土地直接流转、“预流转”、经营权入股三种流转模式；依托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村集体经济组织两个经营实施主体，积极培育和规范

农村土地流转交易市场，建成全区统一联网、相互联动和监管有效的农村土地流转、交易和服务体系。到 2025 年，逐步健全规范有序、高效可行的农村土地流转运行机制，有效解决耕地细碎化和撂荒问题，发展适度规模经营，稳定提高粮食产能。实现农村土地收储、流转和交易的公开、公正和规范运行。

四、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建立健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培育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以发展特色产业、盘活土地资源等为抓手，拓宽农村集体经济发展路径，增强集体经济组织服务能力。以探索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有效实现形式为重点，持续开展扶持农村集体经济发展试点工作，配套落实财政扶持、税费减免、金融创新、用地保障、人才培养引进等综合支持政策，探索多种形式的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实践模式。

贯彻落实省农村集体资产管理条例，深入开展农村集体资产管理专项整治，突出解决违法违规、矛盾纠纷、债权清理、债务化解等问题，健全问题移交、定期通报和责任追究制度，建立农村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平台，推进集体资产管理、农村财务监管和要素交易等平台整合，加强集体资产监督管理。持续推行和完善“村财镇代管”模式，加强集体资产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促进各级管理联通联动。深化集体经营性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全面确认农村集体组织成员身份，健全股权设置和管理、集体收益分配制度，切实维护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权益。

积极推进农村集体股份权能改革。开展村组两级债务、债权摸查、清理行动。

第四章 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一）建立健全统筹协调机制

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区农业农村局要切实承担具体实施工作，强化统筹职责，开展部门协调会商，组织落实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抽调业务骨干，组建规划实施工作组，长期跟踪实施情况，拟定年度实施计划，开展工作调度、检查、督导和评价，促进规划任务分解落实。相关职能部门要各负其责，各尽其职。各镇党委、政府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工作重中之重，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明确责任，抓好项目的谋划、组织实施、检查督促，切实把规划落到实处。建立农业农村工作目标责任制度，将农业农村经济发展工作纳入各单位绩效考核范围。明确责任，制定本单位发展农业农村经济的政策意见和具体措施，抓好项目的谋划、组织实施、检查督促，切实把规划落到实处。

二、强化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政策保障

（一）创新财政投入方式

开展涉农财政资金整合改革，推动财政投入与补齐“三农”领域短板、实施乡村振兴目标任务相适应。落实农业补贴政策和支持“三农”减税降费政策。完善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完善符合农村特点的财政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发挥财政资金对社

会资金的杠杆和引导作用，形成财政投入为引导、企业投入为主体、农民投入为补充的产业投入新格局。落实种粮直补、良种补贴、农资综合补贴等农业补贴政策。

（二）探索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改革

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明确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范围和途径、用地用途管制、用地入市主体、使用权期限和使用权取得等相关制度性安排，探索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出让、租赁、入股等模式，加快发展集体经济。

三、加强金融服务

（一）落实政策性农业信贷担保财政支持政策

鼓励金融机构提供多元化金融服务，引导资金、技术等要素主要投向农业绿色发展和提质增效。农业信贷担保要发挥政策性担保作用，加大对农业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的金融支持。鼓励金融机构开发个性化、创新性金融产品和涉农信贷品种，满足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需求。深入推进“两权”抵押贷款试点、普惠金融“村村通”建设，推进综合征信系统、信用村、金融服务站和便民取款点等平台建设及移动支付推广应用“十百千示范工程”建设。拓展农业资金融资渠道。大力发展农村和农户小额信用贷款，安排专项支小、支农再贷款额度。落实金融机构涉农贷款增量奖励政策，完善涉农贴息贷款政策，降低农户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融资成本，形成多渠道、多主体、多形式的投融资机制。

（二）完善农业保险保障体系

完善以政策性农业保险为基础的农业保险保障体系扩大政策性农业保险覆盖面，提高农业保险的深度和密度，鼓励发展农业互助保险。以保险公司市场化经营为依托，政府进一步加强指导和协调，通过保费补贴等政策加大财政支持力度。进一步扩大主要农产品保险和特色农产品保险、养殖业保险覆盖面，持续推动大宗农产品保险保障水平由“保物化成本”向“保完全成本”转变，推动地方特色农产品保险由“保种植”向“保价格、保收入”转变。

四、落实用地政策

（一）保障乡村振兴和新业态新增建设用地需求

用好用活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全面推进农村建设用地拆旧复垦。落实市级每年安排一定比例用地指标的政策，用地指标专项用于农业新产业新业态、产业融合发展、农民住房发展。每年安排不少于10%的用地指标，保障乡村振兴新增建设用地需求，按实际需要提高农业设施用地指标比例，优先保障农业产业园、科技园、区域助农服务综合平台和镇村助农服务中心建设用地安排。对利用存量建设用地用于农产品加工、农产品冷链、物流仓储、产地批发市场等项目建设或休闲农业、乡村旅游、农村电商等农村二三产业的，予以一定用地指标奖励。落实省点状供地政策，在确保全区范围内耕地数量不减少、质量不下降前提下，采用分散划块、点状分布的形式供地，有效利用农村零散存量建

设用地。

（二）加大涉农建设用地支撑力度

在编制和实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时，可根据现代农业和农村产业融合发展需要，在村庄规划预留不超过 5%的建设用地规模用于零星分散的单独选址农业设施、乡村旅游设施等建设。支持各地通过土地流转推进规模经营。因地制宜通过土地综合整治，归并地块，完善农田基础设施，发展现代农业。种植大棚和水产养殖大棚，按耕地和养殖水面管理。支持探索完善农用地流转价格基础，结合国有农用地基准地价制定工作，探索制定发布本行政区域内集体农用地基准地价，为农户土地入股或流转提供参考依据。坚决防止变相改变农用地性质和违法侵占农村土地行为。

五、强化规划衔接

（一）坚持多规合一

加强与全区国民经济社会发展、主体功能区、乡村振兴、现代农业发展、国土空间、土地利用、新型城镇化等规划相衔接，确保农业农村发展与资源禀赋条件相匹配、与各项建设相协调。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与新型城镇化互促互进，按照产城一体要求，统筹谋划和布局建设现代农业产业园和特色产业强镇，促进工农城乡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产业发展联动融合、公共服务共建共享。

（二）合理规划实施

全面对接“三线三区”空间划定和主体功能区建设明确不同

区域现代农业产业开发强度、方向和重点，按照优先开发区、重点开发区、限制开发区和禁止开发区的规定要求，合理规划实施各项建设项目，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转变，实现农业绿色可持续发展。

六、加大宣传力度

（一）强化组织发动

充分利用报纸、电视台、网络平台、微信公众号等媒介媒体，以及举办规划实施专题新闻发布会、现场推介会、农民丰收节等活动，广泛宣传报道规划实施意义、目的和措施，提升发展现代农业、建设美好家园的影响力和号召力，激发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农业农村改革发展行动，充分调动农民群众投身现代农业大建设、大合作、大发展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宣传引导民间资本进入现代农业建设领域，形成“政府推动、社会主动、农民主体”的良好格局。

（二）注重典型带动

提炼现代农业改革发展新模式，推广产业致富新经验，通过设立专栏、编印简报、拍摄专题片、主题演讲和竞赛等方式，发挥典型引领作用，营造崇尚创业、竞相发展、赶超先进的浓厚氛围。